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

COSMOS MACHINERY ENTERPRISES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18

年報
Annual Report
2007

*50 Years of Serving
& Sharing*



商界展關懷

caringcompany 2007/08
Awarded b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1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18	董事會報告
29	企業管治報告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39	綜合收入報表
40	綜合資產負債表
42	資產負債表
43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6	財務報表附註
122	財政摘要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鄧 熹 (主席)

蔣 偉

黃耀明

李天來

非執行董事

鄧 焜 (榮譽主席)

吳 丁 (副主席)

簡衛華

瞿金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審核委員會成員

葉慶輝

楊淑芬

鄭達賢

薪酬委員會

葉慶輝

楊淑芬

鄭達賢

鄧 熹

執行董事委員會

鄧 熹

蔣 偉

黃耀明

李天來

行政總裁

黃耀明

合資格會計師

何廣生

聯席公司秘書

何廣生

譚佩玲

註冊辦事處

香港新界青衣島青衣路29-33號

大同工業大廈8字樓

電話：2376-6188

傳真：2375-9626/2433-0130

網址：www.cosmel.com

電郵：cmel@cosmel.com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律師

胡關李羅律師行

核數師

丁何關陳會計師行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向股東提呈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業績

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營業總額約為2,093,377,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約2,022,632,000港元上升約3%。本年度稅後溢利約為137,692,000港元，而二零零六年稅後溢利約為88,616,000港元，上升約55%。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00,040,000港元，與上年度比較，升幅為54%。

主席報告

踏入中國「十一·五」規劃的第二年，國家進一步推動產業結構優化升級和企業技術提升的總體戰略方針，明確地扭轉過去粗放型的發展模式，對高耗能、高污染、耗資源的產品實施削減出口退稅。此外，為了避免經濟過熱，更加強控制貨幣供應及緊縮借貸。回顧過去的一年，國家制定的最低工資繼續上調，工資成本持續上升，人民幣匯率穩步上揚等等，這些國家政策均直接影響各類企業的經營成本與盈利。然而，有關的政策措施都是圍繞著國家持續健康發展的總方針所制定。中國不會停留於祇扮演「世界加工廠」的角色，而是要以走向科技強國為目標，因此引發了這一連串市場結構性的變化。面對這些挑戰，本集團於年度內已積極調升產品結構，並推行了一系列措施如優化生產設備與技術、關注節能、環保及減耗材料等等。

本集團既往開來，在爭取業績的同時，亦不斷投資開發新技術、新產品、新市場。於回顧年度內，在莫大變化的市場中，有關的新產品系列與新市場皆為集團帶來裨益。

機械製造業務憑藉其近年開發並不斷優化的高技術含量的注塑機系列，於去年在汽車零件、通訊用品等高性能要求行業有可喜的成績，而數控鈹金機及橡膠注射機業務皆有可觀的增長。這些高性能的產品一方面



H2大油缸液壓鎖模注塑機

主席報告

擺脫了惡性競爭的市場，還可以填補了通用型塑料注塑機市場的下調。於年度內，本集團成功開發的新專利技術產品，例如Hf系列微發泡注塑機及DCM系列在線配混注塑機，皆可為客戶節約能源、減耗材料、提升產品性能而提高效益。有關的新產品將是日後市場拓展的新動力，亦是產品結構調整的新元素。

注塑製品及加工業務在材料及人工等成本上漲的困擾下，總體業績有所下降，惟可喜的是位於珠海的專業塑料潔淨包裝製品廠在開拓優質新客戶與生產管理的整合上有良好的進展，其業績已脫離虧損，且步入持平階段。還有光學塑料製品業務在新產品的推廣建立了新的基礎，其盈利保持增長。相信注塑加工業務在來年的客戶結構調整與生產能力整合後，盈利將會提升。

印刷線路版業務於年度內繼續調整產品結構，開拓多層線路版的產量與定單，專營高增值業務，把不斷上漲的成本攤薄，業績得以保持。該業務的產品結構調整新計劃將於新一年度內開展，低增值的單層線路版產能將被減縮，此外，將增添設備，使該業務的盈利得以保持。

貿易業務的業績維持上升，皆因過往致力在開拓新市場與發展追求高品質的客戶策略已見成效。隨著國家積極推動的總方針政策，高品質需求的市場將不斷擴大，相信該業務將能繼續保持穩步增長。

國家近年來的高速發展，確實舉世矚目，同時亦產生了若干不平衡的問題，現階段要有所調整，實屬無可避免，可以預期近年推行的新法規將持續推行且將更見嚴緊，勞工的最低工資將保持每年調升，國家還將推出更多新的法規以作全面配合。新的一年要推行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勞動合同法」便是調整的持續。可以預見，更多的保障勞工福利條例將會陸續出台，中國市場要向集約型模式轉變、向品質追求，技術提升的方向持續發展。



REP-DEKUMA橡塑注射機

當今企業要生存與持續發展，定要有良好的應變能力以面對市場的變化，在市場的變化中尋找商機。要應付複雜且迅速的變化，就必須要有良好培訓的中高層管理成員。因此，重視人力資源的培訓，是本集團策略性投資的長期計劃。集團於去年開展為中高層管理同事提供有系統的管理思維與實務的培訓課程，效果良好。在此經驗與基礎上，本集團決定於來年繼續推廣人材方面的培訓。可以預期，在同事的學習與進步中，本集團的管理能力、應變能力、創新能力將不斷提升，集團的培訓經驗更加豐富，人材儲備更加鞏固，集團在面對急促變化的環境裡，將會把握更多的商機，並有最佳的業績。



本集團創立至今已屆五十週年，我們將繼續發揚過往優良的企業作風，堅持「立足工業，以人為本，持續學習，務實創新」的企業理念，為社會承擔責任，為股東爭取理想的回報，為員工提供發揮潛能的機會。

全體股東與董事們長期以來對本集團鼎力支持，我謹代表集團仝人致以誠切的謝意。員工們持續學習不斷進步的成績，我深表欣賞並謹此致賀。全體員工的辛勤努力為集團不斷創建成績，我謹代表集團向大家致以衷心的感謝。

主席

鄧燾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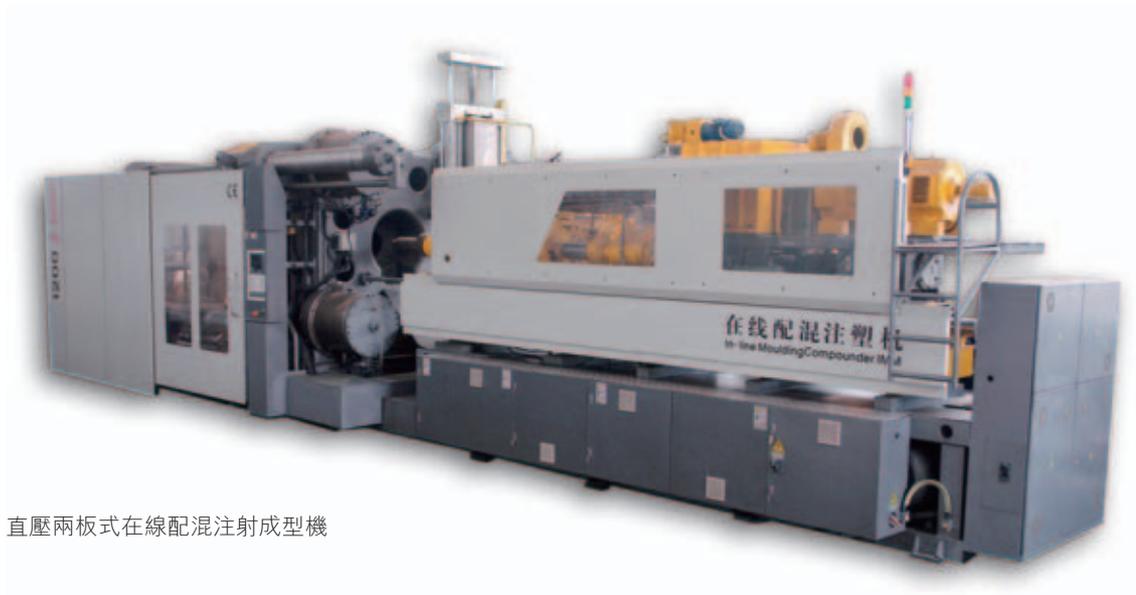
製造業務

工業機械

本集團工業機械業務於二零零七年度錄得營業額約為806,800,000港元，佔集團綜合營業額約39%，較去年同期的約為685,684,000港元上升約18%；本年度的經營溢利約為82,35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49%。

於回顧年度內，受到人民幣升值及塑膠出口退稅削減的影響，使許多以出口銷售為主的客戶面臨邊際利潤下調，因此客戶對注塑機械設備投資趨向保守及持觀望態度，加上塑膠價格隨著國際原油價趨升，使通用型注塑機的需求在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度明顯回落。幸好，由於集團數年前已開始策略性地調整了產品組合，鞏固了個性化產品發展的路向及營銷鋪設工作：如中、大型直壓式兩板J系列注塑機及高精密型注塑機Fx系列。期內在國內汽車行業、家電及通訊行業均取得可觀的銷售增長，彌補了在玩具及日用品行業銷售下滑的影響。出口業務方面，由於人民幣升值，一些對價格敏感度高的市場在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在接單方面，開始出現放緩跡象，但全年計算仍可維持雙位數字增長。

在新產品方面，數控鈹金機械及橡膠機的銷售均錄得良好的增長，對比去年同期升幅約分別為65%及80%。集團在數控鈹金加工機械的自主研發項目（網絡化智能型高速數控板材柔性加工成套裝備），在獲得客戶廣泛接受及肯定之餘，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獲東莞市政府評為「東莞市科學技術進步獎特等獎」。在橡膠加工機械方面，集團於本年度成功開發並售出DKM-RL系列1200T鎖模力大型橡膠注射機，用於製造50萬伏特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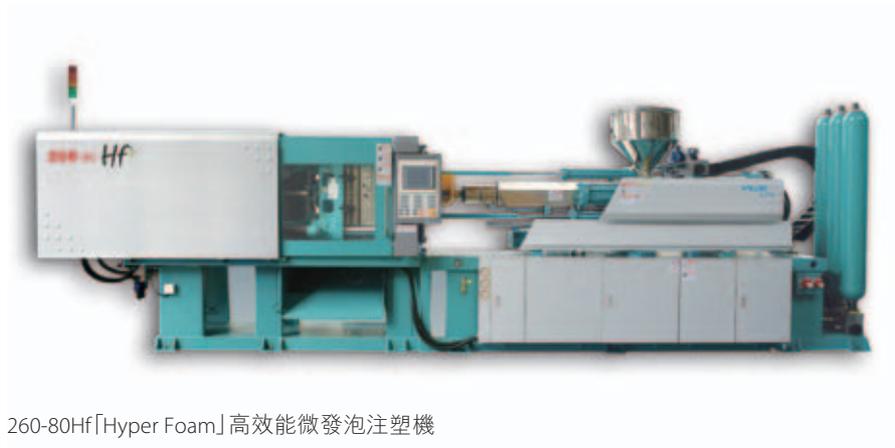
直壓兩板式在線配混注射成型機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高壓輸配用之空心橡膠絕緣子。這是全國首部自主開發及製造的大型臥式橡膠注射機，打破了輸配電製品行業以往一直依賴歐洲進口設備的局面。此外，DKM-RL 1200橡膠注射機及260-80Hf「Hyper Foam」高效能微發泡注塑機亦同時獲得二零零七年度香港工業機械及設備設計優異獎。這些新產品的出現，除了為集團帶來銷售增長點外，也同時為中國橡膠及塑膠加工產業技術的提升作出了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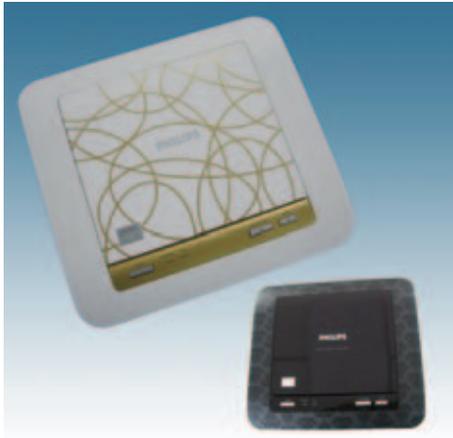
來年本業務將繼續加快對新注塑機產品優化及推廣的工作：如帶有材料節省及節能功能的專利設計Hf系列微發泡注塑機及DCM系列在線配混注塑機，配合社會日益關注環保節能要求，提供獨特高附加值給客戶以改善銷售毛利。在出口市場方面，將執行產品及市場拓展策略，大型J系列兩板機已於本年度通過CE認證，在東歐市場及汽車工業熱點市場可作全面推廣，預算可實現總體出口業務持續有雙位數字的銷售增長。

本集團將數控鈹金機械及橡膠機產品定為策略性增長的業務，預期這兩種產品線在二零零八年內將有可觀的增長，通過產品設計的改良及進一步成本優化及擴大產能，預計可抵銷製造成本上升壓力之餘，並有改善毛利的空間。為配合集團機械製造業務的持續增長及東莞南城廠區搬遷計劃，本年度已啟動了東莞東城廠區的擴展工程及無錫新技術開發區的新廠籌建工作。此外，集團將持續優化華南、華東兩地生產格局以使兩地資源得到最佳協同效應。總括而言，隨著新產品進入增長期及在出口業務增長帶動下，集團對機械製造之銷售及利潤增長維持審慎樂觀的態度。



260-80Hf「Hyper Foam」高效能微發泡注塑機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DVD塑膠件

注塑製品及加工

於回顧期內，注塑製品及加工業務的銷售與去年同期比較，約有13%的增長，銷售額錄得479,495,000港元，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約23%，本年度的經營溢利約為23,57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8%。

位於東莞市的注塑加工業務，於年度內仍受著漆油及化工材料等原料價格上漲的影響，加上產品設計及生產技術日趨複雜，使生產成本提高。另外客戶要求降價，令毛利縮窄，導致上半年的業績未如理想，集團於下半年內，已加緊改善生產加工及作業流程的效率，增添了一條新的全自動生產線，將噴漆的生產力提高，質量得以改善之餘，更能降低廢次品，使材料得以節約，毛利有所改善，效果顯著。

珠海的專業塑膠潔淨餐具和包裝注塑製品廠在營銷方面，隨著內地的經濟發展，固定的基本客戶在銷售額上有所增長，新客戶的開發也有良好的成績。於二零零七年度錄得的營業額增長約為22%，期內盈利能力亦有著明顯的改善。然而過去一年，受到大環境急劇改變的影響，於人工、材料等經營成本不斷攀升下，注塑業的經營環境仍是十分艱難，幸而通過一系列的管理改革和資源的調配，如將印刷車間與擠出車間作出整合，並將注塑車間的生產機台恰當地調配，加強機台效率的控制及嚴控產品報廢率等等，使生產成本和管理費用能控制在合理水平，令業務步入穩定持續發展的階段。



塑膠食品容器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光學產品業務方面，憑著自製產品的銷售貢獻，二零零七年整體的營業額上升約25%，特別是大鏡片放大鏡更是二零零七年銷售的增長點，銷售數量比去年上升接近兩倍。為配合市場需要，現正開發該系列的新款式。回顧年度內，電費、塑膠原料、工資等各項生產成本均大幅上漲，加上人民幣升值影響毛利，尤幸銷售有理想的升幅，使經營溢利有所改善，攤分了固定支出，毛利率仍能保持與去年相約。年內為了改善生產設備老化，已添置多台新型注塑機補充產能。



3.5"直徑非球面帶LED放大鏡3X 5X

印刷線路板

印刷線路板業務方面，二零零七年度之銷售額，錄得440,61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3%，佔集團綜合營業額的21%。經營溢利約為29,714,000港元，與去年比較，輕微下降約4%。

於年度內，面對勞工成本上漲及人民幣不斷升值，本業務除了積極地與客戶商討，獲得客戶的支持，在售價方面作出恰當調整外，亦獲得部份供應商在來貨價作出若干下調，以彌補部份上漲的成本。在產品方面，將產能用於生產多層線路板上，藉此擴闊邊際利潤。在成本控制方面，集團在年內添置自動化加工設備，藉此降低勞工成本比例，加上新一代的企業資源管理軟件應用得宜，完善生產過程，成本得以有效控制，產品質素得到保證。



鋁基板

貿易業務

工業消耗品

於回顧年度內，工業消耗品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的17%，此業務的營業額上升至約366,46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6%，經營溢利約為31,452,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14%。



交流伺服馬達

本年度國內經濟保持快步增長，製造業市道整體平穩，本業務專注的行業如汽車、電子、彈簧、機械製造、機床、家電和模具等穩步上揚。加上持續的市場拓展策略奏效，代理產品成功進入採煤機械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及電訊設備兩個行業，為本年以後的業務增長扣上重要的一環。藉著本年良好的業務增長勢頭，本業務進行了客戶結構的優化策略，有效減少經營風險及提高利潤。

其他業務

電子電能錶及相關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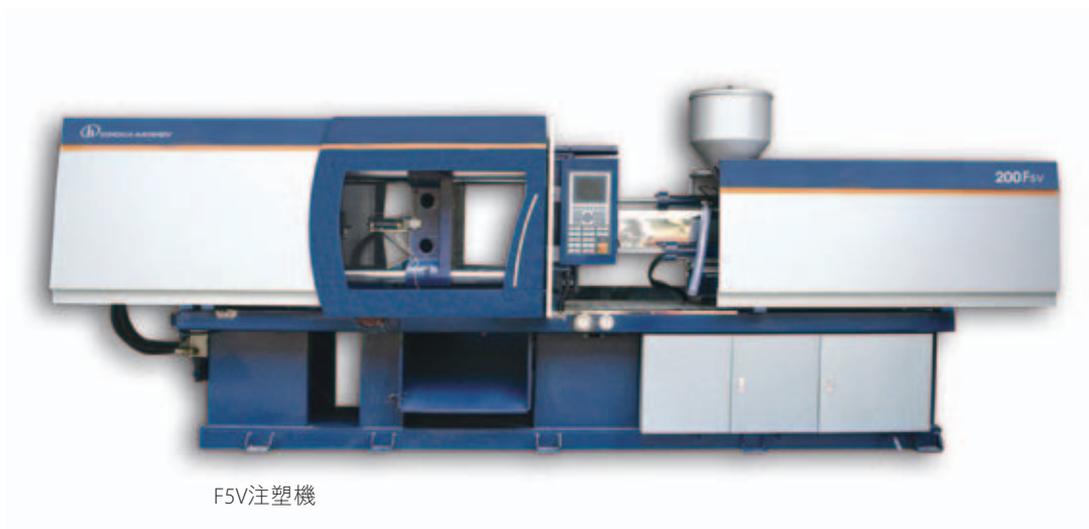
本集團位於深圳的聯營公司深圳浩寧達儀表股份有限公司的業務於年度內保持平穩的發展，取得令人滿意的回報。回顧期內，該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作A股上市的計劃進展順利，本公司會於適當時候，按照規例向公眾披露有關進展。

蘇州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佔21.13%的聯營公司蘇州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年一月三十一日通知，表示已就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計劃，由國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進行上市輔導，倘若該公司向證監會提出正式的上市申請，本集團會向公眾作出相應的披露。

業務展望

展望二零零八年的業務，中國整體經濟相信會維持穩定的增長，然而宏觀經濟調控力度將進一步加大，投資和內需增長勢頭必會略為放緩，預期塑膠加工機械總體需求亦只有溫和的增長。但是，個別行業如汽車配件、家電等，將受惠於汽車產銷快速增長及二零零八奧運年的因素，刺激了對高質素家電的需求，預期大型及高性能注塑機之需求將會持續。另一方面，雖然面對原材料成本上漲、電力供應緊張、中國新勞動法引致額外人力資源成本上升、對出口退稅削減及人民幣升值等等不利因素，但礙於市場競爭劇烈的情況下，有關成本增加將不能全部轉嫁給客戶。本集團將通過持續改善效益的措施，內外部抓緊以減低成本上漲對邊際利潤的影響。



F5V注塑機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此外，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刊登公告及向股東寄發通函，披露有關本集團位於東莞市建設路的附屬公司，東華機械有限公司（「東華」）廠房搬遷的補償事項。

由於東莞市城市規劃建設的需要，東莞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向東華提出收回土地並要求東華遷離，經審慎考慮後，本公司決定配合政府規劃的需要而作出搬遷，並與國資委協商訂立補償合同，就東華可能的損失

作出補償，據此東華取得補償約人民幣76,092,000元。東華將搬遷至位於東莞附城周屋區的一幅土地，該土地佔地約66,365平方米，乃本集團於一九九三年購入，其中19,203平方米已在一九九四年被本集團用作興建廠房，餘下的47,162平方米土地將用作東華遷移之用。由於東華將遷移至東莞周屋，集團在本年度內，將有計劃地在東莞周屋分期進行擴建廠房。此外在無錫方面，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已在無錫國家高新科技產業

開發區購入一幅佔地約75,000平方米的土地，於本年度內集團亦有計劃在這幅土地上分期擴建廠房及添置設施，預計兩地擴建廠房後，本業務將能提升生產能力和可以應付市場需求。



各式各樣的彈簧線材及鋼帶



DKM-RL1200橡膠注射機

貿易業務方面，展望來年，中國經濟相信會維持穩定的增長，加上中國政府全力提倡發展原創性工業，提高產品質素及價值，市場對優質部件及工具的需求必然上升，這對進口產品貿易是十分重要及有利的。與此同時，各類原材料如金屬及塑膠的價格持續高企，出口產品的退稅優惠逐步取消，導致加工及製造工業的成本提高；而廣東省優化區內企業的政策逐步落實執行，更令加工行業雪上加霜，為貿易組明年的業務增添負面因素。面對機遇與挑戰，本集團會繼續發掘新的市場需求

及拓展新產品，並將於來年第一季度完成企業資源計劃系統含客戶關係管理模塊，以進一步完善物流供應，提高營運效率，以優良的服務配合優質的產品滿足客戶需求，爭取合理回報。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注塑加工業務方面，集團將加強工程開發能力，使此業務能為更多品牌客戶提供高質素的產品，此外更致力於成本和費用的控制，優化生產效能和提高自動化，以確保盈利能力穩健發展。

線路板方面，儘管該業務已具備多元化之客戶組合，集團仍積極開拓新客戶，為來年及日後業務擴闊客戶基礎。在環保方面，本集團已採納符合歐盟「禁止使用有害物質」之指引及中水回用等環保生產措施。

二零零八年是本集團創辦的五十周年，秉承半個世紀的優秀企業作風，集團會繼續本著一貫審慎進取的精神，持續發展，穩步上揚，致力鞏固各項業務的基礎，同時加強人材的培訓，期望增加營運效率及改善盈利能力，銳意為股東爭取更佳回報。



工作檯燈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財務及統計摘要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營業績		
營業額	2,093,377	2,022,632
經營溢利	144,019	94,498
除稅前溢利	147,626	100,161
股東應佔溢利	100,040	65,143
每股盈利－基本(仙)	14.12	9.21
每股盈利－攤薄(仙)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股息(仙)	2.1	2.0
派息比率	15%	22%
結算日財務狀況		
總資產	2,261,340	2,107,425
固定資產	408,004	420,123
速動資產	958,620	842,640
淨流動資產	499,729	329,014
股東資金	926,841	791,644
每股資產淨值(仙)	131	112
財務統計		
流動資產比率	1.47	1.30
速動資產比率	0.91	0.76
資產負債比率	0.08	0.05
總負債比率	0.50	0.5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鄧燾先生—現年59歲，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自本公司於一九八八年上市以來一直為董事會服務。彼於一九九七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鄧先生具34年以上於香港及中國從事製造及貿易業務之經驗。鄧先生負責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及審核重大投資。鄧先生為鄧焜先生(本公司榮譽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之兒子。鄧先生為若干本集團的成員公司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有關的公司的董事。

蔣偉先生—現年45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持有中國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對外貿易學士學位及國際業務與財務碩士學位。蔣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中國華潤總公司並於一九九零年加入華潤(集團)有限公司。蔣先生現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華潤(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財務總監，彼在財務及業務策劃，財務預算及監控、稅務安排、風險管理及制定投資決策方面具豐富經驗。蔣先生現時亦為華潤創業有限公司、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華潤勵致有限公司及華潤微電子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上述五間公司之證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蔣先生現時亦出任中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兩間公司之證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黃耀明先生—現年5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具30年以上銷售、市場推廣及行政管理經驗。黃先生於一九七八年加入本集團。彼持有工程學理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並自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二日起被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策劃及行政管理。

李天來先生—現年4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電機工程系，另持有行政管理文憑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具21年市場營運及管理經驗。李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現負責本集團屬下從事工業耗材、機器元部件及機械貿易公司之行政管理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非執行董事

鄧焜先生—現年84歲，本公司榮譽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創辦人之一。彼具48年以上於香港及中國從事機械貿易之經驗。鄧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九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榮譽主席及非執行董事。鄧先生為鄧熹先生(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之父親。鄧先生為一家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行政管理機關成員及若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有關的公司的董事。

吳丁先生—現年42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山西財經大學商業企業管理專業，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華潤集團，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至一九九九年三月期間調入華潤集團企發部(香港)，期間曾出任華潤集團旗下多間公司的董事及副總經理職位。吳先生現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華潤(集團)有限公司投資與資產管理部的總經理及華潤投資開發有限公司的總經理，亦為華潤(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及總經理、華潤置地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兼任華潤新鴻基房地產(無錫)有限公司董事長。

簡衛華先生—現年50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為綽餘飲食顧問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具26年管理酒樓業務經驗。簡先生持有高級會計文憑。彼於一九九八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簡先生為羅潔芳女士(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之兒子。簡先生為若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有關的公司的董事。

瞿金平先生—現年51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九八二年獲華南工業學院(現華南理工大學)工學學士學位；一九八七年獲華南理工大學工學碩士學位；一九九九年獲四川大學工學博士學位；一九九二年晉升為教授。一九九六年被批准為高分子材料成型加工和輕工機械兩個博士點的博士生導師。一九九八年起任華南理工大學聚合物新型成型裝備國家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一九九八年十二月起任華南理工大學副校長；一九九九年三月被國家教育部評聘為「長江學者獎勵計劃」華南理工大學材料加工工程學科特聘教授；二零零零年起兼任華南理工大學聚合物成型加工工程教育部重點實驗室主任。同時還兼任中國材料研究學會常務理事、中國塑料加工協會理事、中國塑料機械協會理事、中國改性塑料專業委員會副理事長、高分子材料國家重點實驗室學術委員會委員、廣東省材料研究學會副理事長、廣東省發明家協會理事，《國外塑料》、《塑料機械》副主編，《華南理工大學學報》、《中國塑料》、《塑料工業》、《塑料》、《工程塑料應用》等雜誌編委。瞿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被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慶輝先生—現年74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香港註冊視光師，葉先生為香港眼科慈善基金有限公司主席、香港光學會有限公司前主席、香港隱形眼鏡學會有限公司前主席及永遠榮譽主席。葉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淑芬女士—現年42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財務範疇擁有十八年以上經驗，並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士。在過去十三年，楊女士曾任多家私人集團公司之財務總監及財務經理。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達賢先生—現年6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在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6年豐富經驗。彼現為港九機械電器儀器商會有限公司副會長兼會董。彼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何廣生先生—現年52歲，於一九八一年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財務總裁及本公司之合資格會計師。何先生負責財務管理。何先生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特許秘書。彼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士及英國特許仲裁員協會會士。

溫明生先生—現年63歲，具33年以上塑膠加工業經驗。溫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明新實業有限公司，現為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葉嘉信先生—現年61歲，具28年以上電子生產及管理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葉先生現為從事生產線路板附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萬偉康先生—現年45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彼具21年生產、市場營運及行政管理經驗，彼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持有電腦編程文憑、管理學文憑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萬先生現為本集團一間從事工業耗材及機器元部件貿易的附屬公司之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麥竣揚先生－現年44歲，擁有20年模具製造和注塑實戰經驗，一九八五年畢業於香港大學工業工程學系，專業於CNC機加工、CAD/CAM系統和生產資信系統。畢業後經歷了從機械操作員－工程師－主管－廠長－總經理的職業成長歷程。麥先生擁有12年以上的工廠管理經驗，曾任某大上市機械集團的模具廠總經理，帶領全中國第一套48腔PET瓶坯模具的製作。二零零五年九月，受本集團邀請，出任嘉美塑料製品(珠海)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Andreas Brenner先生，現年41歲，德國國籍，畢業於RWTH Aachen大學(塑膠加工學院－IKV)機械工程系。Brenner先生具11年以上塑膠過程技術及橡膠機之研究開發，以及高精密注塑模具開發的經驗。此外，彼亦具製藥工業塑膠包裝物品及醫藥物品之開發經驗。Brenner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技術總監，自二零零六年十月起，出任本集團附屬公司東莞德科摩華大機械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所經營之主要業務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42內。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39頁之綜合收入報表內。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1.5港仙）。待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擬派的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或前後派予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本約為926,841,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791,644,000港元。

本集團是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加上香港及中國往來銀行備用額作為營運資金。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比率約為0.50（二零零六年：0.55），而流動資金比率約為1.30（二零零六年：1.30），該等比率保持良好水平。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約為188,935,000港元，財務狀況保持穩健。

外幣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為單位。本集團之財務政策為在對本集團之財務影響重大時管理外匯風險。於年內，本集團無定息借貸及無因從事對沖或投機活動而持有任何的金融票據。

財務摘要

本集團以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22頁。

投資物業、樓宇、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及樓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重估。重估投資物業所產生盈餘已記入綜合收入報表內。重估樓宇的盈虧已分別按情況記入物業重估儲備或綜合收入報表。

投資物業、樓宇、廠房及設備(續)

本年內，本集團為擴展業務而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共約71,354,512港元。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之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分別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儲備

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儲備之變動詳情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之總營業額及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之購貨總額，分別佔本集團回顧年度營業額及購貨額少於百分之三十。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鄧 熹(主席)	
黃耀明	
蔣 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李天來	
趙卓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辭任)
甄榮輝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鄧 焜(榮譽主席)	
吳 丁(副主席)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簡衛華	
瞿金平	
何志奇(副主席)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慶輝	
楊淑芬	
鄭達賢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獲委任)
梁尚立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辭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續)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94條及第103條之規定，吳丁先生、蔣偉先生、黃耀明先生、鄧焜先生、簡衛華先生及楊淑芬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具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所有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合約。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指定任期，分別由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每名董事(包括該等按特定年期委任之董事)每三年最少輪值退休一次。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回顧年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設置之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記錄顯示，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一) 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持有股份數目			總數	佔本公司
		家族權益	企業權益	其他權益		已發行股本 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鄧 燾	2,970,000	2,000 (附註2)	300,617,458 (附註1)	224,000 (附註3)	303,813,458	42.79
黃耀明	11,696,072	—	—	—	11,696,072	1.65
鄧 焜	—	297,157,052 (附註4)	—	—	297,157,052	41.85
簡衛華	136,400	—	—	—	136,400	0.02
鄭達賢	1,716,000	—	—	4,400	1,720,400	0.24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續)

附註：

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該300,617,458股股份中，3,460,406股乃由堅達有限公司(「堅達」)持有，而堅達則由一間鄧先生及其配偶各擁有50%權益之公司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鄧先生(基於其在高度發展有限公司(「高度」)被視作持有之權益)亦被視為擁有該300,617,458股股份中其餘的297,157,052股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度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大同機械(控股)有限公司(「大同控股」)及Tai Shing Agencies Limited(「Tai Shing」)被視為擁有合共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高度乃在香港註冊成立，由(i)協生投資有限公司(一間由The Saniwell Trust之受託人Saniwell Holding Inc.控制之香港公司)擁有25.06%權益；(ii)豪力企業有限公司(「豪力」)擁有8.37%權益；(iii)友昌投資有限公司(「友昌」)(為一間香港公司，並由豪力擁有40%、Saniwell Holding Inc.擁有57.42%及Fullwin Limited擁有2.58%之股權)擁有30.25%權益；(iv)翼雲有限公司擁有16.09%權益；及(v)五名個別人士及兩間有限公司擁有20.23%權益。

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2,000股股份由鄧先生之配偶擁有。

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224,000股股份由鄧先生及其配偶擁有。

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鄧焜先生(基於其配偶在高度發展有限公司(「高度」)被當作持有之權益)被當作持有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度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大同控股及Tai Shing被當作持有合共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高度乃在香港註冊成立，由(i)協生投資有限公司(一間由鄧焜先生家族之利益而設立之The Saniwell Trust(其中一位受益人乃鄧焜先生之配偶)所控制之香港公司)擁有25.06%權益；(ii)豪力擁有8.37%權益；(iii)友昌(為一間香港公司，由豪力擁有40%、The Saniwell Trust擁有57.42%及Fullwin Limited擁有2.58%之股權)擁有30.25%權益；(iv)翼雲有限公司擁有16.09%權益；及(v)五名個別人士及兩間有限公司擁有20.23%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續)

(二) 購股權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 購股權數目	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黃耀明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2,000,000	0.28
甄榮輝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 三十一日辭任)	實益擁有人	1,600,000	1,600,000	0.23
李天來	實益擁有人	1,600,000	1,600,000	0.23

上表所顯示之百分比以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上文披露者及為本集團信託而持有之若干代理人股份外，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及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股份、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有顯著關連之合約或安排中，概無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買賣或租用或擬買賣或租用之任何資產中，概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而設置之主要股東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記錄顯示，以下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

股份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概約 百分比
	直接權益	被當作 持有之權益	總數	
羅潔芳	—	297,157,052 (附註1)	297,157,052	41.85
高度	—	297,157,052 (附註2)	297,157,052	41.85
大同控股	127,052,600	170,104,452 (附註3)	297,157,052	41.85
Tai Shing	170,104,452	—	170,104,452	23.96
Saniwell Holding Inc.	—	297,157,052 (附註4)	297,157,052	41.85
華潤(集團)有限公司	169,649,046 (附註5)	—	169,649,046	23.89

附註：

- 羅潔芳女士因分別持有豪力及高度之直接及間接權益而被當作擁有該批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度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大同控股及Tai Shing被當作擁有合共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度之股權分別由友昌(其40%權益由豪力控制)擁有30.25%權益及由豪力(由羅潔芳女士全資擁有)擁有8.37%權益。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度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大同控股及Tai Shing被當作擁有合共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度之股權分別由(i)協生投資有限公司(一間由The Saniwell Trust之受託人Saniwell Holding Inc.控制之香港公司)擁有25.06%權益；(ii)豪力(由羅潔芳女士全資擁有)擁有8.37%權益；(iii)友昌(分別由豪力擁有40%，Saniwell Holding Inc.擁有57.42%及Fullwin Limited擁有2.58%之股權)擁有30.25%權益；(iv)翼雲有限公司擁有16.09%權益；及(v)五名個別人士及兩間有限公司擁有20.23%權益。
- 大同控股透過其附屬公司Tai Shing被當作擁有170,104,452股股份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續)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aniwell Holding Inc.因擁有高度之權益而被當作擁有該批297,157,052股股份之權益。高度分別由(i)協生投資有限公司(一間由The Saniwell Trust之受託人Saniwell Holding Inc.控制之香港公司)擁有25.06%權益；(ii)豪力擁有8.37%權益；(iii)友昌(分別由豪力擁有40%、Saniwell Holding Inc.擁有57.42%及Fullwin Limited擁有2.58%之股權)擁有30.25%權益；(iv)翼雲有限公司擁有16.09%權益；及(v)五名個別人士及兩間有限公司擁有20.23%權益。
- 按照本公司接獲中國華潤總公司、China Resources Co., Limited及CRC Bluesky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存案之最新權益披露表格顯示，該三間公司各被當作於華潤(集團)有限公司所擁有之股份中佔有權益。

上表所顯示之百分比以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就各董事知悉，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認購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級附屬公司在回顧年度內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可藉收購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董事、其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擁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或曾經行使該權利。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之權益

於回顧年度年結日或回顧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股東、附屬公司或同級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為直接或間接)之重大合約。

購股權計劃

為透過靈活方式向參與者提供鼓勵、獎勵、酬金、補償及/或提供利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及/或將會作出貢獻之回報，及達到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之其他目的，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採納購股權計劃除另作取消或修訂外，否則於採納該日起十年內有效。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可低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在聯交所報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可在授出購股權日期計起的二十八日內接納並支付代價一港元。購股權之行使期間由董事按其絕對酌情權釐定並由董事通知各承授人，於該期間內，購股權可予行使，惟無論如何，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日期計起的十年。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本公司向董事及僱員要約授出購股權共26,200,000股，每股行使價為1.40港元。承授人可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期間接納購股權。在這要約期間結束時，共有26,120,000股購股權為承授人所接納，而有80,000股購股權不被接納。該等授出而被承授人接納的購股權可於各承授人各自接納日期計起的一年內行使。

下表披露本公司於期內之購股權變動詳情：—

承授人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 已行使	於期內 已失效/取消	
董事								
黃耀明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五日 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四日	1.40	—	4,000,000	(2,000,000)	—	2,000,000
李天來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六月二十日 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九日	1.40	—	1,600,000	—	—	1,600,000
甄榮輝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七月四日 至二零零八年 七月三日	1.40	—	1,600,000	—	—	1,600,000
小計					7,200,000	(2,000,000)	—	5,200,000
僱員 (合共)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五日 至二零零八年 七月四日 (附註3)	1.40	—	18,920,000	(500,000)	(150,000)	18,270,000
總計					26,120,000	(2,500,000) (附註2)	(150,000)	23,470,000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1. 本公司之股份在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之前一個交易日的收市價為1.44港元；
2. 於期內，本公司股份在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一個交易日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50港元；
3.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的行使期間乃由個別承授人各自的接納日(由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不等)計起的一年期間；
4. 2,500,000股購股權於期內獲行使，2,500,000股每股面值0.4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在期內發行，致使增加股本約1,00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約2,500,000港元(未計發行費用)；
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23,470,000購股權尚未行使，約佔本報告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3.31%。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全數獲行使，依本公司現時之股本結構，將會發行額外23,470,000股每股面值0.4港元之普通股及增加股本約9,388,000港元及股份溢價約23,470,000港元(未計發行費用)。

其他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資料包括購股權的估值報告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的職權範圍。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彼等認為有關財務報表已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法例規定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充份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董事會主席組成。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包括檢討及評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方案，並不時就薪酬方案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執行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由全部四名執行董事組成之執行董事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本集團管理及日常運作，於有需要時經常會面。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約共7,000名（二零零六年：約共6,000名），薪酬按市場趨勢及僱員表現而釐定；福利包括保險、退休及購股權等計劃。

董事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資料後釐定。

本公司有關非執行董事的酬金政策為確保彼等為本公司付出的精神及時間可獲得充分補償，而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則旨在確保所提供薪酬與職責相符並符合市場慣例。訂立薪酬政策旨在確保薪金水平具競爭力並能有效地吸引、留聘及激勵僱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以及行政人員均不得參與釐定本身的薪酬。

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遵照標準守則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準則，而根據本公司向全體董事所作查詢，彼等確認已完全遵照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仍然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刊登年報

本年報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cosmel.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鄧燾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一向深明向股東維持透明度及問責之重要性。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有助提升股東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同時監督本集團業務、策略決定及業績事宜。董事會已賦予管理層管理本集團之權力及職責。此外，董事會亦已指派執行董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職責。有關上述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續)

董事會每年於四個季度各舉行一次會議，並於有需要時會面。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六次會議。董事之董事會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總次數 (或個別董事在本年任期內 會議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鄧 燾	主席	6/6
蔣 偉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	2/3
黃耀明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6/6
李天來	執行董事	6/6
趙卓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辭任)	執行董事	2/3
甄榮輝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執行董事	6/6
非執行董事		
鄧 焜	榮譽主席	6/6
吳 丁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副主席	2/3
簡衛華	非執行董事	6/6
瞿金平	非執行董事	4/6
何志奇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辭任)	副主席	2/3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慶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6/6
楊淑芬	獨立非執行董事	6/6
鄭達賢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
梁尚立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董事會 (續)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負責編製會議記錄，並向董事派發會議記錄以作記錄，董事亦可查閱會議記錄。

在適當情況下，董事可合理要求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已議決向董事提供個別適當之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本公司職務。

本公司已就可能對其董事提出之法律行動安排適當保險。

主席及行政總裁

為維持獨立性及達致平衡意見，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及職責清楚劃分，兩個職位由董事會不同成員擔任。董事會委任執行董事鄧熹先生任主席，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和及時討論所有重大事宜。行政總裁為執行董事黃耀明先生，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業務方針。

董事會成員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鄧熹、蔣偉、黃耀明及李天來；四名非執行董事鄧焜、吳丁、簡衛華及瞿金平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慶輝、楊淑芬及鄭達賢組成。

除主席兼執行董事鄧熹先生為榮譽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鄧焜之兒子外，其他董事會成員相互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本公司致力成立平衡之董事會，確保成員之間具有高度獨立性。董事履歷載於年報第14至16頁，顯示彼等具備多元化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

本公司已取得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董事會已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認為彼等全屬上市規則界定之獨立人士。

委任、重選、撤換及董事提名

每名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於委任後首個股東大會獲股東重選以及獲委任為董事會新增成員之董事，任期直至下一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每位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為三年，但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輪席退任。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重選、撤換及董事提名(續)

提名董事方面，董事會定期檢討本身架構、規模及成員(包括成員之技能、知識及經驗)，就並任何建議變動作出推薦意見。在有需要之情況下，董事物色合資格加入董事會之適當人選，並就董事委任及連任事宜提供建議，尤其是可以透過其在相關策略業務範疇所作貢獻加強管理及獲委任後將令董事會實力更雄厚及更多元化之人選。

董事會須每年最少一次或於有需要時就提名董事事宜召開會議。二零零七年曾舉行一次會議。董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總次數
鄧 燾先生	1/1
黃耀明先生	1/1

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現行規模及成員，認為足以有效決策。董事會亦滿意其成員，認為整體符合領導本集團所需資格。

董事職責

董事不時獲提供有關成文法、普通法、上市規則、法律及規監管發展、業務及市場轉變以及本集團策略發展之最新資料，以便彼等履行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會議扮演積極角色，為策略及政策發展作出貢獻，亦就策略、政策、業績、委任重要職位及操守準則等事宜提供良好判斷。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導解決可能產生之利益衝突問題。彼等亦為各委員會之成員，負責評核本集團在達致協定公司目標方面之整體表現，並監控業績申報事宜。

董事會委派代表

本公司日常管理委派高級管理人員負責，部門主管負責業務不同範疇。

董事會特定委派予高級管理人員之主要公司事宜包括執行董事會採納之業務策略及計劃、推行充分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規定與法規及規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標準守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標準規定寬鬆。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確認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提供及索取資料

全體董事均會於擬定舉行會議日期前合理時間獲提供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全體董事可隨時向管理層作出查詢，且有權於有需要時隨時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本公司負責編製該等資料，以便董事會就須予討論事宜作出知情決定。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成立薪酬委員會。當釐定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委員考慮的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付出的時間、職責、個人表現及公司表現等因素。薪酬委員會經參考董事會不時決定的公司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薪酬委員會之工作概列如下：

- (i) 釐定董事薪酬政策及就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提供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
- (ii) 監管執行董事之表現；
- (iii) 檢討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並就薪金、花紅及獎金提供建議；及
- (iv) 管理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並就此作出決定。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慶輝先生，其餘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淑芬女士、鄭達賢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獲委任）及梁尚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辭任）以及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鄧蠡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薪酬委員會每年就執行董事之薪酬組合提供建議。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金及花紅，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每名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總次數
葉慶輝先生	1/1
楊淑芬女士	1/1
鄭達賢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獲委任)	1/1
鄧 燾先生	1/1
梁尚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辭任)	不適用

為吸引、留聘及鼓勵行政人員及重要僱員為本集團服務，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獎勵計劃容許合資格人士獲取本公司擁有權權益，從而回報為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成功作出貢獻之人士。

董事酬金詳情載於帳目附註10，而有關二零零五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及帳目附註28。

財務匯報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可對提呈董事會批准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確認須負責為每一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之財務報告以及向股東提呈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及公佈，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應與第38頁闡明本集團核數師呈報職責的核數師報告一併閱讀，但兩者應分別獨立理解。董事旨在就本集團現況及前景提呈均衡及容易理解之評估。董事會並未注意到任何與或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董事會繼續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帳目。

董事會明瞭，其有責任在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其他價格敏感公佈及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財務披露中，提供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之評估，並向監管機構申報。

內部監控

透過本公司之內部審核功能，董事審核覆蓋控制所有重大事宜之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

董事會透過內部審核程序監控其內部監控制度。由本公司設立之內部審核職能，以持續基準審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及財務監控，及旨在以循環基準涵蓋本集團所有主要營運。該內部審核隊伍向審核委員會主席匯報。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楊淑芬女士，其餘成員為葉慶輝先生、鄭達賢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獲委任）及梁尚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辭任），彼等均具備豐富會計專業及商界管理經驗。

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每年最少會面一次，以討論核數期間任何須予關注事宜。在任何一名或多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需要及要求下，委員會可在無執行董事在場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審核委員會於季度業績以及中期及年度報告提交董事會前檢討有關業績及報告。審核委員會於審閱本公司之季度業績、中期及年度報告時，不僅專注於會計政策及常規變動之影響，亦著重遵守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例規定。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作了下列的工作：

1. 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制度及政策；
2. 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核財務報告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3. 檢討包括財務、營運及風險管理等方面的內部監控的原則及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續)

截止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了兩次會議，每位成員的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總次數
楊淑芬女士 (審核委員會主席)	2/2
葉慶輝先生	2/2
鄭達賢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獲委任)	2/2
梁尚立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辭任)	不適用

審核委員會之詳盡會議記錄由正式委任之會議秘書負責。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之草擬本及最終本將送交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分別供彼等提供意見及保存。首個版本將於會議後約30日內送交全體成員，以供彼等提供意見，而最終本將用作記錄之用。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內，已付本公司核數師丁何關陳會計師行之酬金載列如下：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所提供服務	
核數服務	2,036
非核數服務	—
	<hr/>
	2,036
	<hr/>

執行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由董事會全部四名執行董事組成之執行董事委員會，於需要時經常會面，負責本集團管理及日常運作。

與股東之溝通

就股東大會之各項重大獨立事宜，該大會主席已個別提呈決議案。

董事會主席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準備於會上回應提問。

投票表決

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已於其召開股東大會之通函知會股東按股數表決之程序及股東要求按股數表決之權利，以確保符合按股數表決程序之規定。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4條，在任何股東大會上提呈表決之決議案將以舉手方式表決，除非根據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或規則不時規定按股數表決或除非在宣佈舉手表決結果之前或當時或在撤回任何其他按股數表決要求時，下列人士要求按股數表決，則作別論：

- (i) 大會主席；或
- (ii) 至少三名親身出席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且當時有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或
- (iii) 任何一名或多名親身出席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且代表不少於全體有權在會上投票之股東十分之一投票權總額之股東；或
- (iv) 一名或多名親身出席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並持有獲賦予有關會議投票權利之本公司股份之股東，惟該等股份之實繳股款總額須不少於全部獲賦予該項權利之股份實繳股款總額十分之一。

除非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或規則規定須進行按股數表決，或除非提出按股數表決之要求且並無撤回有關要求，否則，由主席宣佈決議案以舉手表決方式獲通過或一致同意通過或獲特別大多數同意通過或遭否決，且致使有關決定生效而記錄於本公司會議記錄，則毋須提出證明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之票數或投票比例記錄，有關宣佈已為最終憑證。

股東大會主席已於會議開始時確保已提供下列說明：

- (i) 股東於提呈決議案以供舉手表決前要求按股數表決之程序；及
- (ii) 進行按股數表決之詳細程序及其後於要求進行按股數表決時回答股東任何問題（如有）。

獨立核數師報告

丁何關陳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德輔道中249-253號
東寧大廈9樓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致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股東

COSMOS MACHINERY ENTERPRISE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貴公司)載於第39頁至第121頁的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它說明附註。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算。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善編製。

丁何關陳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營業額	6	2,093,377,079	1,912,967,085
銷售成本		(1,707,055,795)	(1,522,181,575)
毛利		386,321,284	390,785,51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	42,456,772	34,124,282
分銷費用		(118,108,159)	(106,347,483)
行政費用		(212,774,788)	(201,179,002)
其他經營開支		(4,095,510)	(1,575,689)
呆壞帳減值撥備		(9,780,150)	(15,110,6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淨利潤		59,999,829	1,039,458
經營溢利		144,019,278	101,736,470
財務費用	7	(27,088,135)	(27,927,482)
投資收入	8	1,647,619	4,777,545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利潤		(1,158,846)	10,561
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93,250)	—
出售終止營運業務利潤		—	60,62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0,299,480	29,445,850
除稅前溢利	9	147,626,146	108,103,573
稅項	11	9,933,951	11,544,167
持續營運業務之本年溢利		137,692,195	96,559,406
終止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之虧損	12	—	(7,943,071)
本年溢利		137,692,195	88,616,335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3	100,040,174	65,143,015
少數股東權益		37,652,021	23,473,320
		137,692,195	88,616,335
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溢利(虧損)－基本	14		
－持續營運業務		14.12港仙	10.33港仙
－終止營運業務		不適用	(1.12)港仙
		14.12港仙	9.21港仙
股息	15	14,910,476	14,150,454

第46頁至121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342,056,163	353,916,700
投資物業	17	21,460,000	29,830,00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8	44,487,714	36,376,732
商譽	19	—	—
聯營公司權益	21	271,203,774	218,320,86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2	5,055,010	7,656,695
遞延稅項資產	32	21,138,883	17,838,652
		705,401,544	663,939,642
流動資產			
存貨	23	597,318,110	600,845,12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8	1,013,153	1,233,70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4	734,386,277	702,003,580
可收回稅項		465,589	476,885
抵押存款	39	33,820,056	31,963,316
現金及現金等值	26	188,935,065	106,962,393
		1,555,938,250	1,443,485,00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725,966,417	759,900,308
結欠聯營公司款項		48,703,065	34,349,684
應付稅項		6,513,033	5,327,039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269,545,927	310,337,523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融資租賃借款	31	5,480,551	4,556,173
		1,056,208,993	1,114,470,727
淨流動資產		499,729,257	329,014,27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05,130,801	992,953,915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非流動負債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55,720,389	19,315,727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融資租賃借款	31	7,679,497	6,356,003
遞延稅項負債	32	13,211,494	11,324,318
非流動負債總值		76,611,380	36,996,048
淨資產		1,128,519,421	955,957,867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284,009,077	283,009,077
股本溢價	29	244,118,039	241,478,789
其他儲備	29	79,312,661	40,633,709
保留溢利			
— 擬派股息	15	10,650,340	10,612,840
— 其他		308,750,451	215,909,710
		926,840,568	791,644,125
少數股東權益		201,678,853	164,313,742
權益總值		1,128,519,421	955,957,867

第39頁至121頁之財務報告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鄧燾
董事

黃耀明
董事

第46頁至121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223,616	2,543,652
附屬公司權益	20	733,948,720	632,050,980
聯營公司權益	21	—	822,802
		736,172,336	635,417,434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57,281	1,420,547
現金及現金等值	26	23,681,117	152,071
		24,338,398	1,572,61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649,940	5,533,430
結欠附屬公司款項		32,069,046	31,314,668
結欠聯營公司款項		47,619,799	33,266,418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75,670,031	29,284,406
		160,008,816	99,398,922
淨流動負債		(135,670,418)	(97,826,3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00,501,918	537,591,130
非流動負債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44,000,000	—
淨資產		556,501,918	537,591,13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284,009,077	283,009,077
股本溢價	29	244,118,039	241,478,789
購股權儲備	29	3,051,804	—
保留溢利	29	14,672,658	2,490,424
擬派股息	15	10,650,340	10,612,840
權益總值		556,501,918	537,591,130

鄧燾
董事

黃耀明
董事

第46頁至121頁之附註屬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少數股東權益 港元	總額 港元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283,009,077	241,478,789	25,277,384	175,529,989	139,916,881	865,212,120
公平價值虧損：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9	—	—	(97,964)	—	—	(97,964)
樓宇重估盈餘	29	—	—	895,235	—	207,834	1,103,069
遞延稅項調整	29	—	—	(36,188)	—	—	(36,188)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變現	29	—	—	(14,600)	—	(75,697)	(90,297)
出售終止營運業務變現	29	—	—	(60,626)	—	—	(60,626)
貨幣匯兌差額	29	—	—	14,670,468	—	2,183,228	16,853,696
直接確認為權益之收益淨額		—	—	15,356,325	—	2,315,365	17,671,690
本年溢利		—	—	—	65,143,015	23,473,320	88,616,335
二零零六年已確認溢利淨額		—	—	15,356,325	65,143,015	25,788,685	106,288,025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524,123	524,123
少數股東投入附屬公司之股本		—	—	—	—	636,295	636,295
攤薄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權益		—	—	—	—	(94,901)	(94,901)
支付給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2,457,341)	(2,457,341)
中期股息		—	—	—	(3,537,614)	—	(3,537,614)
二零零五年股息		—	—	—	(10,612,840)	—	(10,612,84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3,009,077	241,478,789	40,633,709	226,522,550	164,313,742	955,957,867
公平價值虧損：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9	—	—	(28,350)	—	—	(28,350)
樓宇重估盈餘	29	—	—	2,608,949	—	430,513	3,039,462
遞延稅項調整	29	—	—	(107,023)	—	—	(107,023)
出售物業變現	29	—	—	(7,687,268)	7,687,268	—	—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變現	29	—	—	(459,666)	—	1,618,512	1,158,846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變現	29	—	—	960,014	—	—	960,014
貨幣匯兌差額	29	—	—	40,340,492	—	4,377,876	44,718,368
直接確認為權益之收益淨額		—	—	35,627,148	7,687,268	6,426,901	49,741,317
本年溢利		—	—	—	100,040,174	37,652,021	137,692,195
二零零七年已確認溢利淨額		—	—	35,627,148	107,727,442	44,078,922	187,433,512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119,759)	(119,759)
少數股東投入附屬公司之股本		—	—	—	—	2,138,918	2,138,918
已確認之授出購股權	29	—	—	3,214,829	—	—	3,214,829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本	27	1,000,000	2,639,250	(139,250)	—	—	3,500,000
因購股權失效而轉帳	29	—	—	(23,775)	23,775	—	—
支付給少數股東之股息		—	—	—	—	(8,732,970)	(8,732,970)
中期股息		—	—	—	(4,260,136)	—	(4,260,136)
二零零六年股息		—	—	—	(10,612,840)	—	(10,612,84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284,009,077	244,118,039	79,312,661	319,400,791	201,678,853	1,128,519,421

第46頁至121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經營活動			
持續營運業務之經營溢利		144,019,278	101,736,470
終止營運業務之經營虧損	12	—	(7,238,845)
經下列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16	54,959,026	55,782,56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18	1,013,153	1,233,702
商譽減值虧損	19	—	981,123
負商譽變現	6	—	(94,901)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3,214,82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之淨利潤	9	(59,999,829)	(812,747)
樓宇重估(盈餘)減值	9	(273,958)	494,566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9	(8,976,730)	—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6	(7,960,000)	(800,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6	1,500,000	995,952
呆壞帳減值虧損		9,780,150	15,110,606
存貨減值撥備	9	13,972,864	8,261,408
經營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51,248,783	175,649,901
存貨減少(增加)		25,907,766	(81,197,6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2,854,991)	(89,462,75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65,483,197)	155,829,867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88,818,361	160,819,389
已付香港利得稅		(2,570,819)	(1,955,530)
已付香港以外稅款		(7,808,765)	(15,558,577)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78,438,777	143,305,28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投資活動			
墊款予聯營公司		(9,890,098)	(25,579,137)
購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509,505)	(4,711,393)
出售附屬公司淨收取款項	33	—	173,974
出售終止營運業務收取款項	33	—	3
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573,762	(16,543,875)
購入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額外權益		(119,759)	(457,000)
購入聯營公司		(4,668,152)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4,096,821)	(54,649,323)
出售聯營公司收取款項		1,386,193	—
出售投資物業收取款項		25,306,73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租賃土地及樓宇收取款項		100,954,922	8,142,506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收取款項		2,742,657	8,364,488
償還投資公司金額		—	105
已收利息	8	2,030,074	1,035,202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	4,291,1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收取(使用)淨額		53,710,003	(79,933,294)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款		(324,799,356)	(337,929,022)
已付利息	7	(27,088,135)	(28,648,015)
償還融資租賃借款		(5,009,819)	(5,259,761)
已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股息		(8,732,970)	(2,457,341)
已付公司股東股息		(14,872,976)	(14,150,454)
償還其他借款		—	(90,591)
新增銀行借款		333,599,394	277,640,777
少數股東投入附屬公司之股本		2,138,918	636,295
聯營公司墊款		14,353,381	24,921,207
發行股份收取款項	27	3,500,000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6,911,563)	(85,336,905)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		105,237,217	(21,964,91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	26	61,062,701	79,809,902
匯率改變影響		6,316,781	3,217,716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	26	172,616,699	61,062,701

第46頁至121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簡介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註冊地址為香港新界青衣島青衣路29-33號大同工業大廈8字樓。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42。

2. 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新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財政年度首次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
— 詮釋第7號	「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
— 詮釋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 詮釋第9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 詮釋第10號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現時及上個會計年度編製及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不需要作出前一年之調整。

採納該等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此準則引入了有關金融工具的新披露規定。此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工具的分類及估值、稅項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披露有任何影響。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資本披露

該修訂規定本集團作出披露以允許財務報表之使用者能夠評估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及過程。該等新披露已載於本財務報表之附註40(b)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該詮釋提供在一個報告期間，企業發現在其經濟體系使用的功能貨幣出現了惡性通貨膨脹的時候，而之前年度並無該等惡性通貨膨脹，需如何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的要求。由於集團內企業並無以存在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作為功能貨幣，此詮釋對本集團之運作並不相關。

(d)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

該詮釋要求考慮涉及發行股權工具的交易時，如所收到的可識別報酬小於所發行股權工具之公平值，則需確定其是否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適用範圍。由於本公司只根據其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僱員就其提供之特定服務授出權益工具，故該詮釋對本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e)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該詮釋規定，本集團首次成為合約訂約方之日期，即為評估內含衍生工具是否須要與主合約分開而作為衍生工具列帳之日期，並僅當合約之修改大幅改變現金流量時方可進行重估。此詮釋不適用於本集團營運及對本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f)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該詮釋規定，按成本入帳並於中期期間確認之商譽、股本工具投資及金融資產投資之減值虧損，不得於往後之結算日撥回。該詮釋對本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a)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準則」）編製，同時包括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及其詮釋（「詮釋」），此會計原則乃普遍接受於香港及香港公司條例。財務報告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樓宇、部份財務資產、財務負債及投資物業乃重估而作出修訂均按公平價值列帳。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a) 編製基準 (續)

編製符合財務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均已在附註4中披露。

(b) 綜合原則

綜合帳目包括本公司及所有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帳目。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所有本集團有權管理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且一般而言擁有其過半數投票權的責任。

自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附屬公司即完全綜合帳目於本集團內。而由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即不再確認。

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時採用購買會計法。收購成本乃按交換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發行股本工具及所引致或承擔負債的公平價值，加收購事項直接引致之成本計算。業務合併時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於收購日之公平價值計算，而不考慮任何程度之少數股東權益。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部份乃記錄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部份，該差異則直接於收益表中確認。

集團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之未變現盈餘乃予對銷。除非該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移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在適當情況下作修訂，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部股東擁有的應佔附屬公司的業績及資產淨值。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值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撥備入帳。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帳。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b) 綜合原則 (續)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非擁有控制權但不包括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且一般附帶20%至50%投票權之持股量之所有實體。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以權益會計法入帳並初步按成本值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之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3(h))。

本集團分佔其聯營公司收購後之利潤或虧損乃於收益表中確認，而其分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儲備變動乃於儲備中確認。收購後之累積變動就投資之帳面值作調整。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超過其佔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之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聯營公司承擔負債或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將按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所佔權益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於有需要時亦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保持一致。

在聯營公司的攤薄盈虧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值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之撥備列帳。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將聯營公司之業績入帳。

(c) 分類呈報

分類項目是將本集團內從事於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類)，或在既定之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域分類)作分類，其所承受之風險及回報因而與其他分類項目有所不同。

按本集團內部財務報告機制，本集團選定以業務分類資料作為首要報告形式，地域分部資料則為次要報告形式。

分類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撥歸該分類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分類之項目。例如，分類資產可能包括存貨、應收貿易帳款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乃於集團內結餘及集團內交易作為綜合帳目過程之一部份撇銷前釐定，惟該等集團內結餘及交易乃由本集團之企業於同一分類內進行，則作別論。分類間定價乃按其他外界人士可得之類似項目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c) 分類呈報 (續)

分類資本開支為為期內購買預期可使用超過一個期間之分類資產(有形及無形)而產生之總成本。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金融及企業資產、計息貸款、貸款、稅務餘額、企業及融資開支。而終止營運部份與持續營運部份亦已分別呈列。

(d)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地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港元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滙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結日滙率換算以外幣為貨幣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外滙損益，乃於收益表確認，惟符合資格進行現金流量對沖或投資淨額對沖的項目，則於股本內列為遞延項目。

非貨幣項目如按公平價值持有並於損益帳中處理之股本工具之換算差額，均呈報為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之一部分。非貨幣項目如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股本之換算差額，均計入股本之公平價值儲備內。

(iii) 集團公司

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全部均非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之貨幣)之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列帳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如下方式兌換為列帳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之收市滙率換算；
- (ii) 各損益表所列收入及開支按平均滙率換算(除非此平均滙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於交易日期適用滙率之累計影響，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之滙率換算)；及
- (iii) 一切因此而產生之滙兌差額均確認為權益之一個獨立組成部份入帳。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d) 外幣換算 (續)

(iii) 集團公司 (續)

在編製綜合帳時，折算海外公司投資淨額和折算被指定為此等投資之對沖工具的供貨及其他貨幣工具而產生的滙兌差異，均列入股東權益帳內。當出售海外業務時，此等滙兌差異將於損益帳內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因收購海外公司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均視作為該海外公司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於結算日的滙率折算。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主要包括工廠和辦公室。樓宇根據外部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按公平價值減其後的折舊列帳。在估值日的任何累計折舊與資產的帳面值總額對銷，而淨額則重列至資產的重估金額。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帳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表支銷。

重估樓宇產生的帳面值增加撥入股東權益的其他儲備內。對銷同一資產以往增加的減少直接在權益的公平價值儲備對銷；所有其他減少在損益表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或重估值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如有)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主要之折舊年率如下：

樓宇	40年或短於此之批租年期
傢俬、裝置及設備	5至10年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汽車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如有)可使用年期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於不再確認該物業、廠房及設備時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之帳面值之差額計算)乃計入於該項目不再確認年度之收益表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在建工程乃指興建及裝設之樓宇、建構、廠房及機器以及其他固定資產，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而不予折舊入帳。成本值包括興建、裝設及測試之直接成本，及於興建及裝設期間有關借入資金之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啟用時重新分類為固定資產適當類別。

若資產的帳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帳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3(i))

(f) 投資物業

持有長期租賃或資本增值或上述兩種目的及並非由本集團旗下公司佔用的物業，則入帳列作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根據經營租賃的土地及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樓宇。

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符合投資物業的其他定義，則分類及入帳列作投資物業。有關經營租賃亦作為融資租賃處理。

投資物業最初按成本入帳，包括相關交易成本。

經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入帳。公平價值乃以活躍市價為基礎，於必要時就特定資產之性質、地點或狀況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若未能獲得此等資料，本集團便採用如較不活躍市場之近期價格或折現現金流量預測等其他估值方法。該等估值乃根據國際估值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指引而進行。該等估值每年由外部估值師進行審核。正重新發展並擬繼續作為投資物業持有或其所處市場不再活躍之投資物業，仍按公平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反映(其中包括)現時租賃之租金收入及鑑於現時市況假設可自日後租賃取得之租金收入。

按類似基準，公平價值同時反映有關物業之任何預期現金流出。此等現金流出部份確認為一項負債，包括列為投資物業之土地相關之融資租賃負債；其餘現金流出(包括或有租賃付款)則不在財務報表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f) 投資物業(續)

後續支出僅於該項目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才可於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中扣除。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其產生之財政期間之收益表內支銷。

公平價值之變動於收益表內確認。

倘投資物業轉作自用，該物業將重新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以重新分類日之公平價值為成本列帳。建設中或發展中以供未來用作投資物業之物業，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並以成本列帳，直至建設或發展工作完成，將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其後按此入帳。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下之某個項目因用途有所更改而變為投資物業，於轉撥日期此項目之帳面值與公平價值兩者之任何差額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在權益內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然而，若公平價值收益轉回過往之減值虧損，有關收益將在損益帳內確認。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當投資物業永久地撇銷用途以及預期有關出售將不會產生經濟利益時，方會不予以確認。投資物業之報廢或出售產生之盈虧，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投資物業兩者的差額計算，於報廢或出售之期間於損益帳中確認。

(g)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指於購入由承租人佔用之物業的長期權益時須先付的數額。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內有關之集團物業均以成本列帳及於租契期內按直線法攤銷並列入損益帳。投資物業及發展中之待售物業中的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均無須攤銷及已包括在該物業之成本價載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h) 無形資產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於收購日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可辨認資產淨額公平價值之數額。附屬公司之收購商譽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另行列示。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收購商譽計入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本集團每年評估商譽減值，並按成本值減累計減值虧損列帳。出售實體之收益及虧損，已計入與售出實體相關的商譽帳面值。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被劃分為現金產生單位。

(i) 資產減值

(i) 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股本證券投資(不包括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一見附註 3(i)(ii))及其他按公平值或攤銷成本列值之即期或非即期貿易應收款項或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須於各結算日進行檢討，以釐定是否有客觀減值跡象。客觀減值跡象包括本集團注意到之下列一項或以上事實之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重大財政困難；
- 欺詐或未能支付利息或本金還款，諸如此類之違約行為；
- 債務人有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債務重組情況；
- 對欠債人有重大不利變動之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重大改變；及
- 股本工具之投資價格產生重大長期之變動致使其公平值下降至低於其成本值。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i) 資產減值(續)

(i) 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續)

倘任何此等跡象存在，任何減值虧損應按以下程序釐定和確認：

— 就按成本列帳之無報價股票證券而言，如果折算現值後的影響重大，減值虧損按財務資產的帳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按相同財務資產的現時市場回報率折算為現值，以二者之差額計算。股票證券之減值虧損則不會在帳項中沖回。

— 按攤銷成本列帳之其他即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其減值虧損按資產帳面值與按金融資產之原定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該等資產之實際利率)將預計日後現金流量貼現兩者之差額計量(倘貼現之影響重大)。倘按攤銷成本列值之金融資產屬類似之風險特性，如過期情況類似，並不曾個別地被評估為已減值，則此等金融資產應進行集體評估。進行集體評估之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應按類似該集體組別的信貸風險特性根據歷史虧損經驗計算。

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額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關，該項減值虧損應通過損益撥回。撥回之減值虧損，不應導致資產帳面值超出假設過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數額。

— 關於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已直接在股東權益內的累計虧損將被剔除。在損益確認之累計虧損數額乃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和攤銷)與現行公平值兩者之差額扣除任何先前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已在損益確認之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不得通過損益撥回。任何其後該資產之公平值增加應在權益中直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i) 資產減值 (續)

(i) 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續)

減值虧損應與相對應之資產直接抵銷，被確認為有難度但並非不可能收回，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之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呆壞帳之減值虧損應以備抵帳項入帳。當本集團認為該等帳項不可能收回，不可收回金額直接與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抵銷，任何在備抵帳內有關該欠款之金額應該撥回。隨後收回先前在該備抵帳項扣除之金額應從該備抵帳項撥回。備抵帳項之其他變動及隨後收回先前所撇銷之金額應直接在損益確認。

(ii)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須檢討來自內部及外部資料，以識別下列資產(除商譽以外)是否已出現減值，或之前已確認之減值是否已不存在或減值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重估之物業除外)；
- 被分類為以經營租賃持有之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投資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除非有關投資是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投資或包括在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出售組別；及
- 商譽

倘任何此等跡象存在，須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額。此外，就商譽、仍未能作出售之無形資產及被認為有無限使用期的無形資產而言，須每年估計可收回額以確定是否有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售價淨值及使用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利用能反映現值及資產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倘資產未能在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下賺取現金流量，則其可收回金額會以可獨立賺取現金流量之最小組別資產釐訂(即現金產生單位)。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i) 資產減值 (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續)

— 確認減值虧損

任何時候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須在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已確認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虧損按比例被分配予該現金產生單位(或組別單位)之其他資產以減低其帳面值。惟一項資產之帳面值將不可低於個別資產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值(如可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據以釐定可收回數額的估計基準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虧損將會撥回。惟商譽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減值虧損的撥回額僅限於倘往年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資產帳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將於確認撥回的年度內於損益表列帳。

(j)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以下兩個類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收購財務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會於初次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資產的分類並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評估該項分類。

(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被指定列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財務資產。除非管理層有意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將投資出售,否則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會計入非流動資產。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而且具備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工具財務資產。此等款項列入流動資產,惟不包括到期日為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後的資產,該等資產會列作非流動資產。於資產負債表中的應收貿易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平值(加上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運用實際利率法列帳。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j) 財務資產 (續)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一般投資的購入及出售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帳的所有財務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帳的財務資產初始按公平值記帳，其交易成本在損益表中列作開支。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投資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帳的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帳。貸款及應收款項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帳。

以外幣為單位並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分析為在該證券的已攤銷成本變動產生的換算差額及該證券帳面值的其他變動的兩者之間。貨幣性證券之換算差額在損益表確認，而非貨幣性證券之換算差額則在權益中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在權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被售出或減值時，累計公平值調整列入損益表作為證券投資的盈虧。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利息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在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當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可供出售證券的股息在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有報價之投資的公平值根據當時的買盤價計算。若某項財務資產的市場並不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利用重估值技術釐定公平值。這些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交易、參考大致相同的其它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與期權定價模式，最大程度的利用市場信息並且盡可能減少單位特定信息。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k) 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i) 所發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乃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就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項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而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的合約。

倘本集團發出財務擔保，該擔保的公平值(即交易價格，除非該公平值能確實地估計)最初確認為貿易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帳款內的遞延收入。倘在發行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本集團政策而予確認。倘有關代價尚未收取或應予收取，於最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即時開支於損益內確認。

最初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擔保款額，按擔保年期於損益內攤銷為所發出的財務擔保收入。此外，倘(i)擔保持有人有可能根據本集團已作出的財務擔保向集團提出索償通知時；及(ii)本集團的申索款額預期超過現時列於該擔保的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即最初確認的金額)減累計攤銷，便根據附註3(k)(iii)確認並作出撥備。

(ii) 業務合併取得的或然負債

在業務合併當中取得的或然負債，只要能可靠計量公允價值，則最初以公允價值確認。按公允價值確認後，該等或然負債按最初確認數額扣除累計攤銷(如適用)後的數額，與根據本附註3(k)(iii)所釐定的數額兩者的較高者確認。在業務合併中取得但不能可靠計算公允價值的或然負債，則按本附註3(k)(iii)所述披露。

(i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果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而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及在可以作出可靠之估計時，則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之其他負債計提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履行義務預計所需支出之現值計提撥備。

如果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之估計，則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果有關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可能性極低。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l)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帳。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工資、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開支(根據正常經營能力)、惟不包括貸款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按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適用的變動銷售開支計算。

(m)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於初步確認後按攤銷成本扣除呆壞帳減值虧損計算，惟不包括以下應收款項：

- 借予關連人士無指定還款期或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免息貸款，有關貸款以成本值扣除呆壞帳減值虧損入帳；及
- 無指定利率及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有關應收款項以原發票值扣除呆壞帳減值虧損入帳。

(n)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極高的短期投資。這些投資可以在未經通知下即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而在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並不巨大，且獲取時的到期日在三個月之內。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一部份的銀行透支亦列入現金及現金等值的組成部份。

(o)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之新增成本乃於股本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扣除稅項)之扣減。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之權益股本(庫存股份)，所支付之代價(包括任何增加之直接應佔成本(扣除所得稅))從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重新發行或出售為止。倘有關股份其後被售出或重新發行，則任何所收取之代價(扣除任何增加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權益。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p)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除了按照附註3(k)(i)計算之財務擔保負債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入帳；惟不包括以下應付款項：

- (i) 無指定利率及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付款項，有關款項以原發票值入帳。
- (ii) 向關連人士借入無指定還款期或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免息貸款，有關貸款以原值入帳。

(q) 銀行及其他借款

銀行及其他借款最初按公平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的淨額確認。交易成本為直接關於收購、發行或出售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新增成本，包括支付代理、顧問、經紀及交易商的費用及佣金、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的徵費，以及轉讓的稅項及印花稅。銀行及其他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帳；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在貸款期限內以有效利息法計入當期損益表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項結算期限延長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貸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r)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計入在收入報表或股本權益內，惟於遞延稅項在相同或不同期間內直接在股本權益中計入。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評稅基準與其在帳目中的帳面值引起的暫時差異作出全數準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乃因初始確認一項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在進行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予計算。遞延稅項應用的稅率釐定乃採用在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且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還。

遞延稅資產於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運用的暫時差異抵銷而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差異而作出準備，但如可以本集團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並有可能在可預見將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s) 僱員福利

(i) 退休福利計劃

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其他固有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於其到期時列作開支予以扣除。

(ii) 分享溢利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條公式，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作若干調整，計算並確認花紅及分享溢利為負債及開支。本集團按合約規定或過往慣例責任產生時確認撥備。

(iii) 股份為本補償

賦予員工的購股權之公平值被確認為員工成本，並在股東權益內的購股權儲備作相應的增加。公平價值乃採用二項式點陣模型，按購股權授予日計算，並顧及授予購股權的條款。當僱員須符合歸屬期條件才可無條件享有該等購股權，預計公平價值總額在歸屬期內攤分入帳，並已考慮購股權歸屬的或然率。

估計可歸屬購股權的數目須在歸屬期內作出檢討。除非原本支出符合資產確認之要求，任何已在往年確認的累積公平價值之調整須在檢討期內的損益帳支銷或回撥，並在資本儲備作相應調整。在歸屬日，除非因未能符合歸屬條件引致權利喪失純粹與本公司股份的市價有關，確認為支出之金額按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作調整（並在優先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屬股東權益的金額在優先購股權儲備確認，直到當購股權被行使時（轉入股本溢價），或當購股權之有效期屆滿時（轉入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t) 收益確認

收益包括銷售貨品及服務之公平價值，扣除增值稅、回扣及折扣並抵銷本集團內部間之銷售。收益乃確認如下：

- (i) 貨品銷售於集團實體付運產品予客戶，客戶已接收該等產品並合理確保可收取相關應收款項時確認。
- (ii) 根據營運租約出租物業之所得租金收入包括預先發出發票之租金，按租期以直線基準為收入確認。
- (iii) 佣金收入、加工及服務費收入乃按已提供服務後確認。
- (iv) 利息收入乃採用有效利息法確認。
- (v) 由投資所取得之股息收入之確認為當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早於資產負債表日期時。

(u) 租賃

(i) 經營租賃(本集團為承租人及出租人)

經營租賃是指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實質上由出租公司保留之租賃。本集團為承租人，(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收入報表中支銷。本集團為出租人，當本集團按經營租賃資產時，該等資產會列入非流動資產及應收租金內，並按經營租賃出租資產產生的收入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予以確認。

(ii) 融資租賃(本集團為承租人)

由本集團承擔大部份所有權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均為融資租約。融資租賃之價值乃在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平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較低者入帳。每期租金均分攤為負債及財務費用，並藉此制定對負債餘額之穩定利息率。相應之租金責任(扣除融資開支)乃計入流動及非流動銀行及其他貸款。融資成本之利息部份將在有關租賃年期於收入報表中確認，並藉此制定每個期間對負債餘額之穩定利息率。以融資租賃方式入帳的投資物業根據其公平價值；而以融資租賃方式入帳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其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予以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v) 股息分派

由董事局建議派發的末期息分類為保留溢利的分開分配而反映在資產負債表的股東權益內，直至由股東於股東大會內批准派發。當這末期息已由股東批准和宣派，末期息會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以宣派中期股息，故同時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因此，當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時，中期股息直接被確認為一項負債。

(w) 借貸成本

直接因收購、建設或產生一項必須經歷一段頗長時間才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而產生的借貸成本，均撥充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直至資產大致上可準備投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個別借貸於等待使用於有關合資格的資產時用作短暫投資所得的投資收入於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x)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乃本集團業務其中一部分，業務及現金流量可明顯地與本集團餘下業務區分出來，成為業務或地區業務範圍的重要獨立一環，或可作為單方面協調計劃出售之一部份，或獨家收購附屬公司從而轉售。

當出售或業務達到待售之條件時，即可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亦可於該業務被放棄時產生。

如果某項業務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便會在收益表上以單一金額列示，包括：

- 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後損益；及
- 按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後所得金額進行計量所確認的除稅後盈虧，或者於出售時對構成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或出售組合所確認的除稅後盈虧。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y) 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於下列情況下，該人士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i) 該一方直接或間接透過一間或多間中間控股公司：
 - (1) 控制本集團、被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
 - (2) 於本集團擁有權益，因而可對本集團施以重大影響；或
 - (3) 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該一方為共同控制公司；
- (iii) 該一方為聯營公司；
- (iv) 該一方為本公司或其母公司之關鍵管理層成員；
- (v) 該一方為(i)或(iv)項所述任何人士家族之親密成員；
- (vi) 該一方為(iv)或(v)項所述之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可施行重大影響力之實體或享有重大投票權之實體；或
- (vii) 該一方向本集團或本集團關連之任何公司提供僱員退休福利計劃，則被視為關連方。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不斷按照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估，包括在各情況下相信是合理之未來事件預測。

(a)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會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其定義，由此得出之會計估計將甚少與相關實際業績等同。下文討論將會於一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值造成重大調整之高風險估計及假設。

(i) 商譽減值的估算

本集團每年均按照附註3(i)所述的會計政策的規定，為商譽進行減值評估。而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則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計算過程中須採用對未來營運狀況作出估算(附註19)。

(ii) 非上市證券公平價值之估計

因本集團釐定該等資產之公平價值接近成本，因此若干非上市證券計入可供銷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價值列帳項目下，並於結算日按成本列帳。就以公平價值計算之未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採用折現現金流量估值法及基於各結算日市場狀況之假設而釐定公平價值。

(iii)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估計

公平價值之最佳證明是類似租賃及其他合約於活躍市場上之現行價格。在未獲提供該資料前，本集團乃按一系列合理之公平價值估計釐定款額。在作出其判斷前，本集團會考慮從多個來源所得之資料，當中包括：

- (i) 性質、狀況或地點不同之物業於活躍市場上之現行價格(或受不同租約或其他合約所限)經作出調整以反映該等差額。
- (ii) 類似物業於活躍程度稍遜市場上之近期價格，經調整以反映自按該等價格進行交易當日以來之任何經濟情況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採用實體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投資物業與業主佔用物業之區別

本集團決定一項物業是否符合資格成為投資物業。在作出其判斷前，本集團會考慮現金流量是否大部份獨立地由該物業產生，而並非由實體持有之其他資產產生。業主佔用物業所產生之現金流量，不僅屬該物業所有，同時亦屬生產或供應過程中所用之其他資產所有。

5. 業務及地區市場分類
主要報告格式－業務分類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目前由四項主要經營業務所組成。

持續營運業務：

- (1) 工業消耗品貿易
- (2) 注塑製品及加工生產
- (3) 機械生產
- (4) 線路板生產

終止營運業務：

音響及電子產品生產

終止營運業務的詳細內容見附註1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業務及地區市場分類 (續)

主要報告格式－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收益如下：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撇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366,467,005	479,495,091	806,800,302	440,614,681	—	—	2,093,377,079
內部分類銷售	6,960,302	—	7,911,414	—	—	(14,871,716)	—
總收入	373,427,307	479,495,091	814,711,716	440,614,681	—	(14,871,716)	2,093,377,079
內部分類銷售按市場 優惠價格計算							
業績							
分類業績	31,452,282	23,572,063	82,350,998	29,714,187	2,265,134	694,576	170,049,240
未分配公司費用							(26,029,962)
經營溢利							144,019,278
財務費用							(27,088,135)
投資收入							1,647,619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1,158,846)
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93,25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5,787)	3,245,882		27,229,385		30,299,480
除稅前溢利							147,626,146
稅項							9,933,951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前 溢利							137,692,19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業務及地區市場分類(續)
主要報告格式－業務分類(續)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綜合 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205,540,785	364,471,845	1,014,268,168	274,652,123	70,973,283	1,929,906,204
聯營公司之權益						271,203,77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5,055,010
未分配公司資產						55,174,806
綜合資產總值						<u>2,261,339,794</u>
負債						
分類負債	76,807,957	70,675,797	422,529,755	144,164,060	7,909,872	722,087,441
應付稅項						6,513,033
借貸						338,426,364
未分配公司負債						65,793,535
綜合負債總值						<u>1,132,820,373</u>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1,476,132	9,307,901	33,824,326	25,913,966	832,187	71,354,512
折舊及攤銷	1,159,229	16,428,851	21,530,660	15,352,273	1,501,166	55,972,179
其他非現金支出(收入)	(313,054)	(1,060,935)	14,885,673	267,896	10,126,350	23,905,93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業務及地區市場分類 (續) 主要報告格式 – 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收益如下：

	持續營運業務						終止 營運業務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撤銷 港元	小計 港元	音響及 電子產品 港元	撤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345,942,479	425,165,758	685,684,256	456,174,592	—	—	1,912,967,085	109,664,550	—	2,022,631,635
內部分類銷售	8,499,425	18,273,484	10,976,674	—	—	(19,779,373)	17,970,210	—	(17,970,210)	—
總收入	354,441,904	443,439,242	696,660,930	456,174,592	—	(19,779,373)	1,930,937,295	109,664,550	(17,970,210)	2,022,631,635
內部分類銷售按市場 優惠價格計算										
業績										
分類業績	27,707,969	28,589,602	33,134,111	31,109,331	2,225,061	1,153,429	123,919,503	(7,238,845)	—	116,680,658
未分配公司費用							(22,183,033)	—		(22,183,033)
經營溢利(虧損)							101,736,470	(7,238,845)		94,497,625
財務費用							(27,927,482)	(720,533)		(28,648,015)
投資收入							4,777,545	16,306		4,793,851
出售附屬公司利潤							10,561	1		10,562
出售終止營運業務利潤							60,629	—		60,62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44,763)	5,632,786		24,157,827		29,445,850	—		29,445,850
除稅前溢利(虧損)							108,103,573	(7,943,071)		100,160,502
稅項							11,544,167	—		11,544,167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 前溢利(虧損)							96,559,406	(7,943,071)		88,616,33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業務及地區市場分類(續)
主要報告格式 – 業務分類(續)

	持續營運業務					終止營運業務	綜合 港元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音響及 電子產品 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83,857,875	333,868,341	940,166,030	255,741,727	93,020,890	21,642,020	1,828,296,883
聯營公司之權益							218,320,86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7,656,695
未分配公司資產							53,150,201
綜合資產總值							2,107,424,642
負債							
分類負債	81,755,699	66,472,818	430,862,543	148,374,937	3,317,447	24,354,397	755,137,841
應付稅項							5,327,039
借貸							340,565,426
未分配公司負債							50,436,469
綜合負債總值							1,151,466,775
其他資料							
商譽增加	—	—	981,123	—	—	—	981,123
資本增加	1,551,880	12,204,154	19,868,990	21,637,366	429,282	443,851	56,135,523
折舊及攤銷	974,459	17,413,493	20,485,205	14,671,986	1,736,788	1,734,338	57,016,269
其他非現金支出	169,863	3,840,755	13,629,416	559,366	695,417	4,971,763	23,866,58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業務及地區市場分類 (續) 次要報告格式 – 地區分類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其他亞太國家、北美洲及歐洲。本集團之工業消耗品貿易類別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注塑製品及加工、機械、音響及電子產品及線路板等製造業類別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下列載列本集團銷售額按地區市場之分析，不論貨物／服務之來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收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香港	804,749,061	608,529,651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1,048,219,380	1,084,800,934
其他亞太國家	120,632,569	98,686,926
北美洲	74,221,683	82,582,828
歐洲	45,554,386	38,366,746
持續營運業務	2,093,377,079	1,912,967,085
終止營運業務	—	109,664,550
	2,093,377,079	2,022,631,635

本集團的分類資產淨值、增添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商譽的地區分類如下：

	分類資產淨值		增添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商譽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香港	1,095,134,267	490,853,326	931,255	2,438,801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1,141,663,638	1,559,563,466	70,423,257	52,119,242
其他亞太國家	11,329,193	15,684,114	—	—
北美洲	6,481,983	7,950,765	—	—
歐洲	6,730,713	11,730,951	—	2,114,752
持續營運業務	2,261,339,794	2,085,782,622	71,354,512	56,672,795
終止營運業務	—	21,642,020	—	443,851
	2,261,339,794	2,107,424,642	71,354,512	57,116,64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營業額指年內本集團向集團以外客戶銷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額減退貨及折扣。於本年內，本集團之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營業額		
貨物銷售	2,093,377,079	1,912,967,085
其他收入		
佣金收入	503,847	480,761
投資物業之租金淨收益	2,134,700	2,684,308
處理及服務收入	578,954	787,300
負商譽變現收入	—	94,901
出售域名收入	—	3,491,500
其他收入	15,620,088	24,151,850
	18,837,589	31,690,620
收益淨額		
匯兌收益	6,255,579	1,633,662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7,960,000	800,000
出售投資物業收入	8,976,730	—
物業重估盈餘	426,874	—
	23,619,183	2,433,662
	42,456,772	34,124,28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財務費用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由下列借貸產生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清償之債項		
— 銀行貸款及透支	24,875,353	26,479,432
— 其他貸款	1,183,918	636,983
財務租賃	1,028,864	1,531,600
	27,088,135	28,648,015
減：終止營運業務之部份 (附註12)	—	720,533
	27,088,135	27,927,482

8. 投資收入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利息收入	2,030,074	1,035,202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虧損) 利潤	(382,455)	3,758,649
	1,647,619	4,793,851
減：終止營運業務之部份 (附註12)	—	16,306
	1,647,619	4,777,54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持續營運業務 港元	終止營運業務 港元	持續營運業務 港元	終止營運業務 港元
扣除：				
員工支出：				
董事酬金(附註10)	15,309,022	—	13,974,614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49,563,711	—	219,734,824	10,843,08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50,671	—	8,670,428	114,02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2,998,829	—	—	—
	272,422,233	—	242,379,866	10,957,100
折舊及攤銷：				
— 自置資產	51,659,417	—	49,922,540	1,847,175
— 財務租賃資產	3,299,609	—	4,012,852	—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附註18)	1,013,153	—	1,233,702	—
商譽減值虧損 (已包括在其他營運開支) (附註19)	—	—	981,123	—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2,004,212	—	1,874,325	137,000
— 往年度少提	31,730	—	12,650	8,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附註見下)	3,697,817	—	—	226,7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附註16)	1,500,000	—	195,481	800,471
經營租賃付款(附註35)	13,145,157	—	12,756,276	30,926
樓宇重估減值	152,916	—	494,566	—
存貨減值撥備	13,972,864	—	3,289,645	4,971,763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5,341,455	—	5,541,839	—
並已計入：				
租金收入(已扣除直接開支)	1,835,251	—	2,456,839	—
物業重估盈餘	426,874	—	—	—
出售投資物業利潤	8,976,730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利潤 (附註見下)	63,697,646	—	1,039,458	—

附註：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利潤已包括東莞廠房因搬遷取得補償之利潤52,526,570港元(已扣除費用1,029,760港元)(見附註18)。本集團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淨利潤59,999,829港元已於綜合收入報表中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本年度之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港元	薪金 及津貼 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支付 ⁽⁶⁾	二零零七年 總計 港元	二零零六年 總計 港元
執行董事						
鄧熹先生	3,383,871	1,178,000	156,150	—	4,718,021	4,401,262
黃耀明先生	3,344,871	1,400,000	168,750	120,000	5,033,621	4,534,812
甄榮輝先生 ⁽⁵⁾	1,271,375	911,000	12,000	48,000	2,242,375	2,065,400
李天來先生	763,375	1,276,000	88,200	48,000	2,175,575	1,773,710
趙卓英先生 ⁽⁴⁾	—	—	—	—	—	40,000
蔣偉先生 ⁽³⁾	40,000	—	—	—	40,000	—
非執行董事						
鄧焜先生	40,000	680,400	51,030	—	771,430	771,430
何志奇先生 ⁽⁴⁾	—	—	—	—	—	40,000
簡衛華先生	40,000	—	—	—	40,000	40,000
葉慶輝先生	40,000	—	—	—	40,000	40,000
楊淑芬女士	168,000	—	—	—	168,000	168,000
梁尚立先生 ⁽²⁾	—	—	—	—	—	100,000
瞿金平先生	—	—	—	—	—	—
鄭達賢先生 ⁽¹⁾	40,000	—	—	—	40,000	—
吳丁先生 ⁽³⁾	40,000	—	—	—	40,000	—
二零零七年總酬金	9,171,492	5,445,400	476,130	216,000	15,309,022	13,974,614
二零零六年總酬金	8,177,424	5,342,300	454,890	—	—	—

附註：

- (1)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獲委任
- (2)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日離任
- (3)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獲委任
- (4)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離任
- (5)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離任
- (6) 其為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之估計價值。此等購股權之價值乃按本集團處理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的會計政策（詳見附註3(s)(iii)計算）。有關該實物利益亦詳見附註28。

本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b) 僱員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中，包括四名(二零零六年：四名)董事，其薪酬詳情已如上所列。其餘一名(二零零六年：一名)僱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856,900	4,415,8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900	45,900
	4,902,800	4,461,700

11.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乃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之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2,364,322	2,655,092
往年度(多提)少提	(95,718)	127,265
	2,268,604	2,782,357
海外稅項		
本年度	8,809,867	8,234,261
往年度少提	101,987	—
	8,911,854	8,234,261
因暫時差異產生及逆轉之遞延稅項(附註32)	(1,246,507)	527,549
稅項支出	9,933,951	11,544,16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稅項 (續)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與以適用於綜合公司溢利之本地稅率所產生之理論性金額差異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包括終止營運業務之虧損)	147,626,146	100,160,502
以本地所得稅率17.5%(二零零六：17.5%)計算之稅項	25,834,575	17,528,088
評定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減的開支對稅項之影響	37,220,547	22,371,386
評定應課稅溢利時無須繳稅的收入對稅項之影響	(60,666,621)	(35,328,422)
往年度利得稅撥備不足淨額	6,269	127,265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8,490,035	8,208,714
未確認之短暫時差對稅務之影響	(259,816)	695,991
使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影響	(1,085,387)	(2,832,221)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差異之影響	394,349	773,366
稅項支出	9,933,951	11,544,167
組成：		
終止營運業務之稅項支出(附註12)	—	—
持續營運業務之稅項支出	9,933,951	11,544,167
稅項支出	9,933,951	11,544,16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終止營運業務

根據本公司董事局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通過之決議案，本集團議決出售一家附屬公司，耀駒實業有限公司(耀駒)，及終止營運音響及電子產品生產。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項協議，以雙方議定之公平價值港幣三元出售耀駒之全部權益。該出售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終止營運業務之業績及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本集團		
(a) 業績		
營業額	—	109,664,550
銷售成本	—	(109,791,426)
毛虧	—	(126,876)
其他營運收入	—	500,377
分銷費用	—	(2,109,067)
行政費用	—	(5,503,279)
營運虧損	—	(7,238,845)
財務費用(附註7)	—	(720,533)
投資收入(附註8)	—	16,306
出售附屬公司利潤	—	1
本年度虧損	—	(7,943,071)
(b) 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	(25,094,223)
投資業務現金流量	—	2,317,982
融資業務現金流量	—	23,016,371
總現金流量	—	240,130

1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已計入公司財務報表內溢利27,068,935港元(二零零六年：3,126,959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盈利

本年度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以加權平均數計算之本年度已發行股份	708,704,884	707,522,69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於持續營運業務之應佔溢利	100,040,174港元	73,086,086港元
持續營運業務之每股盈利	14.12港仙	10.33港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於終止營運業務之應佔虧損	不適用	(7,943,071)港元
終止營運業務之每股虧損	不適用	(1.12)港仙

由於本公司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15. 股息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0.6港仙(二零零六年：0.5港仙)	4,260,136	3,537,614
於結算日後建議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 (二零零六年：1.5港仙)	10,650,340	10,612,840
	14,910,476	14,150,45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元	廠房及機器 港元	汽車 港元	在建工程 港元	總值 港元
本集團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126,799,000	141,248,775	436,738,658	40,032,143	11,630,582	756,449,158
貨幣調整	4,320,136	2,399,148	7,516,876	1,078,751	435,763	15,750,674
重分類	1,880,265	(171,258)	13,904,315	—	(15,613,322)	—
添置	1,013,830	10,026,705	33,004,810	3,785,030	8,305,148	56,135,523
出售	—	(2,348,772)	(15,983,552)	(5,703,833)	(1,255,513)	(25,291,670)
重估調整	(5,555,231)	—	—	—	—	(5,555,231)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128,458,000	151,154,598	475,181,107	39,192,091	3,502,658	797,488,454
貨幣調整	8,185,753	5,542,728	18,216,308	2,211,102	274,908	34,430,799
重分類	—	12,112,211	(10,502,328)	—	(1,609,883)	—
添置	1,265,650	8,577,238	41,596,789	4,111,657	3,273,631	58,824,965
出售	(28,563,191)	(5,353,923)	(17,067,537)	(7,033,717)	(382,826)	(58,401,194)
重估調整	(2,191,212)	—	—	—	—	(2,191,212)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155,000	172,032,852	507,424,339	38,481,133	5,058,488	830,151,812
成本值及估值之分析：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成本價	—	172,032,852	507,424,339	38,481,133	5,058,488	722,996,812
按二零零七年估值價	107,155,000	—	—	—	—	107,155,000
	107,155,000	172,032,852	507,424,339	38,481,133	5,058,488	830,151,812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成本價	—	151,154,598	475,181,107	39,192,091	3,502,658	669,030,454
按二零零六年估值價	128,458,000	—	—	—	—	128,458,000
	128,458,000	151,154,598	475,181,107	39,192,091	3,502,658	797,488,45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元	廠房及機器 港元	汽車 港元	在建工程 港元	總值 港元
本集團						
折舊、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	89,868,660	288,165,775	26,229,122	—	404,263,557
貨幣調整	145,366	1,220,848	4,574,599	714,510	—	6,655,323
本年折舊撥備	6,018,368	12,953,274	32,304,939	4,505,986	—	55,782,567
減值虧損	—	801,753	194,199	—	—	995,952
重分類	—	(490,565)	519,841	(29,276)	—	—
出售撥回	—	(1,918,347)	(11,665,663)	(4,377,901)	—	(17,961,911)
重估撇銷	(6,163,734)	—	—	—	—	(6,163,734)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102,435,623	314,093,690	27,042,441	—	443,571,754
貨幣調整	371,474	3,032,815	10,868,646	1,565,788	—	15,838,723
本年折舊撥備	6,803,985	13,939,126	29,883,219	4,332,696	—	54,959,026
減值虧損	—	552,979	947,021	—	—	1,500,000
重分類	—	4,820,383	(4,820,383)	—	—	—
出售撥回	(1,670,827)	(3,436,843)	(11,422,591)	(5,738,961)	—	(22,269,222)
重估撇銷	(5,504,632)	—	—	—	—	(5,504,632)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1,344,083	339,549,602	27,201,964	—	488,095,649
帳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155,000	50,688,769	167,874,737	11,279,169	5,058,488	342,056,163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458,000	48,718,975	161,087,417	12,149,650	3,502,658	353,916,7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持有的樓宇帳面淨值包括：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於香港：		
— 中期租約	1,985,000	2,258,000
香港境外：		
— 長期租約	34,360,000	32,520,000
— 中期租約	70,810,000	93,680,000
	107,155,000	128,458,000

萊坊有限公司(一間獨立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現行公開市場之基準，為本集團樓宇進行重估。因重估而產生(增)減值已轉入資產重估儲備及集團綜合收入報表。

折舊費用為40,109,610港元(二零零六年：41,464,414港元)已被計入於銷售成本，1,875,337港元(二零零六年：1,836,107港元)於分銷費用及12,974,079港元(二零零六年：12,482,046港元)於行政費用。

假設樓宇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攤銷，樓宇之現行帳面淨值為88,924,639港元(二零零六年：81,188,152港元)。

本集團廠房及機器之帳面淨值已包括按財務租賃安排及分期付款合約購入之固定資產10,647,847港元(二零零六年：22,148,126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總數 港元
本公司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9,954,226	537,821	10,492,047
添置	429,282	—	429,282
出售	(39,349)	—	(39,34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344,159	537,821	10,881,980
添置	832,187	—	832,187
出售	(797,246)	—	(797,24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79,100	537,821	10,916,921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043,493	215,129	7,258,622
本年折舊撥備	995,964	107,564	1,103,528
出售撥回	(23,822)	—	(23,82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015,635	322,693	8,338,328
本年折舊撥備	1,039,313	107,564	1,146,877
出售撥回	(791,900)	—	(791,9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63,048	430,257	8,693,305
帳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6,052	107,564	2,223,616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28,524	215,128	2,543,65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重估值		
年初	29,830,000	29,030,000
出售撥回	(16,330,000)	—
公平價值收益	7,960,000	800,000
年終	21,460,000	29,830,000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估值包括：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在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21,460,000	24,400,000
在香港以外—以中期租約持有	—	5,430,000
	21,460,000	29,830,000

投資物業乃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作收租之用(附註35)。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萊坊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現有使用基準重估。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若干帳面價值為13,5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作抵押，以取得給予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附註3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成本		
年初	52,088,101	51,356,806
匯兌差額	1,636,938	731,295
添置	12,529,547	—
出售	(7,864,345)	—
年終	58,390,241	52,088,101
累計攤銷		
年初	14,477,667	13,060,873
匯兌差額	439,778	183,092
本年度攤銷	1,013,153	1,233,702
出售撥回	(3,041,224)	—
年終	12,889,374	14,477,667
帳面淨值		
年終	45,500,867	37,610,434
分類為流動資產部份	1,013,153	1,233,702
長期部份	44,487,714	36,376,732
年初	37,610,434	38,295,933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付款及其帳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在香港持有：		
長期租約(多於五十年)	—	—
中期租約(十年至五十年)	10,161,724	14,333,493
在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長期租約(多於五十年)	8,014,499	7,867,471
中期租約(十年至五十年)	27,324,644	15,409,470
	45,500,867	37,610,434

銀行借款以土地作抵押的帳面值為12,380,447港元(二零零六年：14,947,063港元)(附註3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之公司公告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通函披露，東華機械有限公司（「東華」），本公司擁有75.56%權益的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與東莞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訂立補償合同，東華將就廠房的搬遷取得76,092,642人民幣（78,357,164港元）的補償，廠房包括建築於土地上的16座建築物，包含生產車間、辦公室及員工宿舍。該搬遷補償帶來收益為52,526,570港元（已扣除費用1,029,760港元）。見財務報表附註9。

19. 商譽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26,589,649	25,608,526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981,1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6,589,649	26,589,649
減值		
於一月一日	26,589,649	25,608,526
本年確認之減值虧損	—	981,1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6,589,649	26,589,649
帳面淨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商譽的減值測試

商譽根據營運國家和業務分類，分配至本集團可識別的現金產生單位。

本集團每年為商譽進行評估，但如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須要減值，減值次數可能更為頻密。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其使用價值而釐訂。計算使用價值時採用之主要假設乃根據期內之折現率、增長率及預期銷售價及直接成本之變動而釐訂。管理層以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資金之時間價值及該現金產生單位所面對風險之稅前率估算折現率。增長率乃基於對業界之增長預測而定出。銷售價及直接成本之變動則根據過往慣例及預期日後市場之變化而釐訂。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非上市股份資本貢獻款項， 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	38,796,018	40,781,145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扣除減值虧損	695,152,702	591,269,835
	733,948,720	632,050,980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42。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是沒有抵押及沒有固定歸還條款。除帳面值24,923,100港元(二零零六年：47,060,152港元)收取利息外，餘款並無計算利息。按董事們之意見，此款項並不會於結算日十二個月內歸還，故列作非流動資產。應收附屬公司款項554,586,699港元(二零零六年：528,152,766港元)經已減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金額為41,220,180港元(二零零六年：41,220,180港元)，部份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預期將可收回。個別減值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主要與附屬公司之財務困境有關，而款項帳齡亦超過三年。其他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並不包含減值資產。

21. 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本集團		
應佔資產淨值	226,016,803	183,008,74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5,202,221	36,812,123
呆帳減值撥備	(15,250)	(1,500,000)
	271,203,774	218,320,863
本公司		
非上市投資，成本值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5,250	2,322,802
呆帳減值撥備	(15,250)	(1,500,000)
	—	822,802

- (a)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是沒有抵押，不計算利息及沒有固定歸還條款。按董事們之意見，此款項並不會於結算日十二個月內歸還，故列作非流動資產。個別已減值之應收款項15,250港元(二零零六年：2,307,552港元)主要與聯營公司之財務困境有關，而該款項逾期亦超過三年。其他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並不包含減值資產。
- (b) 於結算日，聯營公司權益已包括商譽312,724港元(二零零六年：312,724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聯營公司權益 (續)

呆帳減值虧損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1,500,000	1,000,000
已確認減值虧損	15,250	500,000
於出售聯營公司中撇銷	(1,500,0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50	1,500,0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及營業 所在地方	本集團應佔 已發行股本 面值註冊 資本之比例 %	主要業務
大連華大塑膠有限公司	中國	30.00	注塑製品及加工
深圳浩寧達儀表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深圳浩寧達電能儀表 製造有限公司)	中國	42.00	電能儀錶之製造及 貿易
蘇州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蘇州三光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1.13	工業機械、設備及 工業用品之製造

以上聯營公司乃基於董事會認為其對本年度業績及本集團資產有重要影響性而表列。

若干聯營公司並無登記英文名稱，故該英文名稱乃管理層翻譯其中文名稱所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聯營公司權益 (續)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蘇州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蘇州三光」)30%股本，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內，由於其他股東投入額外資本，攤薄蘇州三光之權益，集團所持蘇州三光之權益由30%降減6.38%至23.62%。在攤薄權益後，集團出售蘇州三光2.49%之權益，所佔權益降減至21.13%，該攤薄及出售蘇州三光之淨額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之出售聯營公司虧損內。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概要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資產總值	641,337,096	492,721,379
負債總額	290,945,446	248,626,063
資產淨額	350,391,650	244,095,316
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資產淨額	226,016,803	183,008,740
收益	419,043,856	358,857,960
年度溢利	70,818,637	68,123,339
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之本年度溢利	30,299,480	29,445,850

2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年初	7,656,695	7,649,210	—	4,579,544
貨幣調整	42,272	—	—	—
添購	509,505	4,711,393	—	—
出售	(3,125,112)	(4,605,944)	—	(4,579,544)
重估虧損轉往權益 (附註29)	(28,350)	(97,964)	—	—
年終	5,055,010	7,656,695	—	—
減：非流動部份	5,055,010	7,656,695	—	—
流動部份	—	—	—	—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並無減值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價 減值虧損	7,036,303 (2,071,789)	9,609,638 (2,071,789)	— —	— —
上市投資，市場價 證券投資－日本	4,964,514 90,496	7,537,849 118,846	— —	— —
	5,055,010	7,656,695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原屬貨幣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美元	593,623	850,007	—	—
人民幣	4,370,891	6,687,842	—	—
日元	90,496	118,846	—	—
	5,055,010	7,656,695	—	—

由於非上市投資並無於活躍市場之報價，加上預計之合理公平價值範圍太大，且未能合理評估多項估計之可能性，故該等非上市投資，並非按公平價值列帳，而是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後列帳。

23.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貿易存貨及製成品	202,375,795	207,699,226
在製品	122,888,745	109,474,409
原材料	272,053,570	283,671,489
	597,318,110	600,845,12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帳面值乃以公平價值扣除分銷成本505,249,268港元列帳(二零零六年：517,847,143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	634,843,227	635,222,116
減：呆壞帳減值撥備	64,101,498	62,024,480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淨額	570,741,729	573,197,636
其他應收款項	184,094,659	141,725,692
減：呆壞帳減值撥備	21,511,974	13,990,808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62,582,685	127,734,88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附註41)	1,061,863	1,071,060
	734,386,277	702,003,580

按董事們之意見，貿易與其他應收款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近。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90天至120天。於結算日，本集團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以發票日期及撥備淨值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零至三個月	406,553,187	429,626,546
四至六個月	91,081,590	67,463,581
七至九個月	26,969,550	22,226,433
超過九個月	46,137,402	53,881,076
	570,741,729	573,197,63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呆壞帳減值撥備之變動載列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62,024,480	61,613,572	13,990,808	10,378,589
貨幣調整	3,701,987	1,827,259	1,315,338	236,169
確認之減值虧損	5,680,365	11,278,770	6,205,828	3,376,050
撥回未動用數額	(2,121,293)	(44,214)	—	—
視為不可收回的款項撇銷	(5,184,041)	(12,650,907)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4,101,498	62,024,480	21,511,974	13,990,808

上述呆壞帳減值撥備為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及全數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撥備。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撥備主要為銷售予中國客戶之逾期欠款額。全數已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欠款人已長期逾期及與本集團沒有任何業務關係。本集團對上述應收款項沒有獲得任何抵押／擔保或增強信用的安排。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669,200港元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已作減值(二零零六年：92,092,01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金額為64,101,498港元(二零零六年：62,024,480港元)。經評估後預期部份應收款項將可收回。

該等已考慮作減值之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逾期六個月內	25,224,767	26,321,798
逾期六個月至一年	1,329,758	4,623,560
逾期一年至三年	13,904,961	20,409,995
逾期超過三年	52,209,714	40,736,657
	92,669,200	92,092,01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並未考慮作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未逾期及並未減值	393,054,780	397,982,470
逾期六個月內	102,211,333	93,419,736
逾期六個月至一年	24,596,375	25,154,052
逾期一年至三年	16,294,489	19,105,947
逾期超過三年	6,017,050	7,467,901
	542,174,027	543,130,106

尚未逾期或減值之應收款項涉及多名不同的客戶，該等客戶最近並無拖欠記錄。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款項涉及若干於本集團擁有良好付款記錄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本集團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加上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無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集團及公司內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原屬貨幣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美元	13,090,146	9,140,144	—	—
人民幣	445,359,912	392,355,898	—	—
日元	73,983,923	43,493,405	—	—
歐元	321,381	370,082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	479,823,325	545,763,020
應付未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245,123,715	208,325,024
結欠關聯公司款項 (附註41)	1,019,377	5,812,264
	725,966,417	759,900,308

按董事們之意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近。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或按要求支付。

於結算日，貿易及應付票據應付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零至三個月	407,736,126	418,102,088
四至六個月	52,839,935	80,220,745
七至九個月	6,701,347	34,300,012
超過九個月	12,545,917	13,140,175
	479,823,325	545,763,020

集團及公司內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原屬貨幣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美元	6,031,599	6,284,366	—	—
人民幣	460,018,174	485,331,642	—	—
日元	155,257,772	284,206,293	—	—
歐元	306,709	77,233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現金及現金等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8,935,065	106,962,393	23,681,117	152,071

於資產負債表中銀行結餘及現金之原屬貨幣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美元	4,097,687	952,713	51,889	409
人民幣	94,574,338	81,383,800	—	—
日元	24,461,668	346,574	—	—
歐元	115,052	34,181	—	—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如上	188,935,065	106,962,393
銀行透支（附註30）	(16,318,366)	(45,899,692)
	172,616,699	61,062,70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本

	普通股份數目	價值 港元
普通股份每股面值0.40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400,0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本	707,522,692 2,500,000	283,009,077 1,000,0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0,022,692	284,009,077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2,500,000股之購股權證獲得行使，行使價為每股1.4港元，致使發行總數為2,500,000股股份，每股1.4港元，新股股本為1,000,000港元，而股份溢價帳為2,500,000港元，連同購股權儲備變現，合共為139,250港元，將進帳列入股份溢價帳(附註29)。於年度內餘下之購股權及其動向之詳情，見附註28。

本年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2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屆滿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目的在於提供獎勵予各經甄選參與者，包括董事、集團全職員工、行政總裁、聯營企業行政總裁、顧問、專業及其他集團諮詢人(「參與者」)。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向任何參與者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授出購股權之每批代價為1港元。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接納。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將不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授出日期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平均收市價；或(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除非獲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該計劃可予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70,622,885股，即本公司於股東批准該計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10%及於本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9.9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發行在外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0%。

根據該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至由該日起十年屆滿前隨時行使。購股權之可予行使期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購股權不得於其授出十年後行使。於該計劃批准日期起計十年後，概不得授出購股權。除非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按董事會於股東大會之決議案提早終止計劃，否則，該計劃將於採納該計劃當日起十年期內有效及生效。

除已獲得股東批准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可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已經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該計劃中董事及僱員所持有之購股權及其變動詳情。

承授人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期	購股權數量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行使價 港元	於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 已行使 (附註3)	於期內 已失效/ 取消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黃耀明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五日 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四日	1.40	—	4,000,000	2,000,000	—	2,000,000
李天來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六月二十日 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九日	1.40	—	1,600,000	—	—	1,600,000
甄榮輝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辭任)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七月四日 至二零零八年 七月三日	1.40	—	1,600,000	—	—	1,600,000
				—	7,200,000	2,000,000	—	5,200,000
僱員								
合共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五日 至二零零八年 七月四日(附註2)	1.40	—	18,920,000	500,000	150,000	18,270,000
				—	26,120,000	2,500,000	150,000	23,470,000

附註：

- 本公司之股份在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之前一個交易日的收市價為1.44港元；
-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的行使期間乃由個別承授人各自的接納日(由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不等)計起的一年期間；
- 於期內，本公司股份在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一個交易日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5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購股權計劃(續)

於年內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為3,214,829港元，其中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購股權開支為3,214,829港元。

於釐定購股權所得開支時，管理層委任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型(「該模型」)就購股權所得開支提供評估報告。本公司已採用該模型並考慮歸屬期及可能行使規律後於本年度為授出之購股權估值。購股權之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不同變數而有所不同，所採用之變數如有任何變動，則可能對購股權評估值之估計構成重大影響。有關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之授出日期以該模型釐定之公平值之詳情如下：

	董事	僱員
行使價	1.4港元	1.4港元
股息利率	1.40%	1.40%
預期波幅	67.73%	67.73%
無風險利率	4.16%	4.16%
預期流通年限	1年	1年
行使倍數	1.01651	1.13706
授出日股份收市價	1.43港元	1.43港元
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	0.030港元	0.1585港元

預期波幅按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過去一年之收市價之以每週波幅計算，反映歷史波動可標示未來趨勢的假設，未必為實際結果。無風險利率乃根據於授出日香港外匯基金票據市場一年期息率。股息率由本公司按過往股息趨勢及預算股息政策而定。董事及員工購股權行使模式按過往購股權行使趨勢作參考。計算公平值時並無計及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性。

於結算日，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尚有23,470,000股未行使購股權，佔該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31%。倘該等餘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按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將導致本公司額外發行每股0.4港元，合共23,470,000股之普通股，包括額外股本9,388,000港元及額外股份溢價23,470,000港元(未扣除發行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其他儲備 本集團

	物業重估 港元	購股權 港元	匯兌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額 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結餘	17,224,809	—	7,993,085	59,490	25,277,384
公平價值虧損：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	(97,964)	(97,964)
樓宇重估盈餘	895,235	—	—	—	895,235
遞延稅項調整	(36,188)	—	—	—	(36,188)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變現	—	—	(14,600)	—	(14,600)
出售終止營運業務變現	—	—	(60,626)	—	(60,626)
貨幣匯兌差額	—	—	14,670,468	—	14,670,468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結餘					
	18,083,856	—	22,588,327	(38,474)	40,633,709
公平價值虧損：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	(28,350)	(28,350)
樓宇重估盈餘	2,608,949	—	—	—	2,608,949
遞延稅項調整	(107,023)	—	—	—	(107,023)
出售物業變現	(7,687,268)	—	—	—	(7,687,268)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變現	—	—	(459,666)	—	(459,666)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變現	—	—	960,014	—	960,014
已授出購股權	—	3,214,829	—	—	3,214,829
因行使購股權之轉帳	—	(139,250)	—	—	(139,250)
因購股權失效而轉帳	—	(23,775)	—	—	(23,775)
貨幣匯兌差額	—	—	40,340,492	—	40,340,492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2,898,514	3,051,804	63,429,167	(66,824)	79,312,661

購股權儲備為授出而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平值。當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其價值將列入股份溢價帳，或當有關購股權過期或被取消，則列作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其他儲備(續)
本集團及本公司

	股本溢價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1,478,789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本	2,500,000			
由購股權儲備轉至	139,25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4,118,039			
本公司	保留溢利 港元	擬派股息 港元	購股權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13,513,919	10,612,840	—	24,126,759
年度溢利	3,126,959	—	—	3,126,959
二零零五年股息	—	(10,612,840)	—	(10,612,840)
中期股息	(3,537,614)	—	—	(3,537,614)
擬派股息	(10,612,840)	10,612,840	—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2,490,424	10,612,840	—	13,103,264
年度溢利	27,068,935	—	—	27,068,935
已授出購股權	—	—	3,214,829	3,214,829
因行使購股權之轉帳	—	—	(139,250)	(139,250)
本年失效	23,775	—	(23,775)	—
二零零六年股息	—	(10,612,840)	—	(10,612,840)
中期股息	(4,260,136)	—	—	(4,260,136)
擬派股息	(10,650,340)	10,650,340	—	—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4,672,658	10,650,340	3,051,804	28,374,802

購股權儲備為授出而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平值。當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其價值將列入股份溢價帳，或當有關購股權過期或被取消，則列作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非流動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7,136,370	7,019,187	—	—
— 無抵押	48,444,444	12,167,122	44,000,000	—
	55,580,814	19,186,309	44,000,000	—
其他借款				
— 無抵押	139,575	129,418	—	—
	55,720,389	19,315,727	44,000,000	—
流動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33,309,119	112,959,777	—	—
— 無抵押	219,918,442	151,478,054	61,000,000	10,000,000
銀行透支 (附註26)				
— 有抵押	285,240	41,148,623	—	14,351,085
— 無抵押	16,033,126	4,751,069	14,670,031	4,933,321
	269,545,927	310,337,523	75,670,031	29,284,406
總借款	325,266,316	329,653,250	119,670,031	29,284,406

銀行借款及透支以本集團之樓宇、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附錄16及1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借款之到期情況載列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一年內	269,545,927	310,337,523	75,670,031	29,284,406
一至二年	25,580,814	14,741,865	16,000,000	—
二年至五年內	30,000,000	4,444,444	28,000,000	—
五年內全數歸還	325,126,741	329,523,832	119,670,031	29,284,406
五年後	139,575	129,418	—	—

於一年內歸還的銀行借款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際年息率為5.97厘(二零零六年：年息率為5.91厘)。

非短期之其他借款全數於五年後歸還及無計算利息。

非流動借款的帳面值及公平價值如下：

	帳面值		公平價值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銀行借款	55,580,814	19,186,309	48,460,101	16,877,719
其他借款	139,575	129,418	97,358	97,626
	55,720,389	19,315,727	48,557,459	16,975,345

短期借款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借款的帳面值以原屬貨幣列值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港元	165,997,395	118,681,319	119,670,031	29,284,406
人民幣	156,916,141	210,971,931	—	—
美元	2,352,780	—	—	—
	325,266,316	329,653,250	119,670,031	29,284,40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集團的未動用已承諾融資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浮息		
— 於一年內到期	305,953,968	181,563,440

一年內到期融資乃年度融資，須於二零零七年間不同日期進行檢討。

31. 財務租賃 本集團

	最低租賃支出		最低租賃支出之現值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應付財務租賃金額：				
一年內	6,083,788	5,126,623	5,480,551	4,556,173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194,848	6,766,595	7,679,497	6,356,003
	14,278,636	11,893,218	13,160,048	10,912,176
減：未來之財務費用	1,118,588	981,042	不適用	不適用
租賃承擔之現有價值	13,160,048	10,912,176	13,160,048	10,912,176
減：列入流動負債而須一年 內償還之款項			5,480,551	4,556,173
一年後到期之款額			7,679,497	6,356,003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部份廠房及機器使用財務租賃融資，平均租賃年期為4年。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實際借款年利率為4.85%(二零零六年：6.44%)，年利率以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5厘至2.5厘收取。所有租賃均以固定還款方式還款及對於或然租賃支出沒有任何安排。

本集團之財務租賃資產用作抵押財務租賃合約之應付帳款。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及二零零六年度結算日並無財務租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遞延稅項
本集團

遞延稅項乃根據暫時差額按負債法及主要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全數計算。

以下為本集團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於本年及上年之變動：

	(加速)減速 折舊免稅額 港元	物業重估 港元	稅務虧損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79,765	(4,483,413)	294,994	10,355,585	6,946,931
匯兌差額	97,450	(259,470)	—	319,185	157,165
出售附屬公司	(26,025)	—	—	—	(26,025)
於權益中扣除	—	(36,188)	—	—	(36,188)
於收入報表扣除	(497,438)	—	(30,111)	—	(527,54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53,752	(4,779,071)	264,883	10,674,770	6,514,334
匯兌差額	43,346	(421,685)	—	651,910	273,571
於權益中扣除	—	(107,023)	—	—	(107,023)
於收入報表增加（扣除）	(1,230,192)	—	2,504,581	(27,882)	1,246,50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3,094)	(5,307,779)	2,769,464	11,298,798	7,927,389

於資產負債表之陳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之條件有相當程度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經已抵消，下列是已呈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遞延稅項餘額分析：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遞延稅項負債	(13,211,494)	(11,324,318)
遞延稅項資產	21,138,883	17,838,652
	7,927,389	6,514,33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遞延稅項 (續)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未用稅務虧損	203,015,553	214,598,925

稅務虧損於現時之稅法下並沒有期限。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之暫時差額影響並不重要。

本公司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未用稅務虧損	122,334,307	105,440,165

稅務虧損於現時之稅法下並沒有期限。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之結算日，並無重大未計提之遞延稅項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出售附屬公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持續營運業務 港元	終止營運業務 港元	持續營運業務 港元	終止營運業務 港元
出售之資產淨值：				
遞延稅項資產	—	—	26,025	—
其他應收款	—	—	227,684	—
現金及現金等值	—	—	150,802	—
少數股東權益	1,618,512	—	(75,697)	—
	1,618,512	—	328,814	—
出售時換算儲備變現	(459,666)	—	(14,600)	—
出售(虧損)利潤	(1,158,846)	—	10,561	1
	—	—	324,775	1
實現方式：				
現金代價	—	—	324,775	1
有關出售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	—	324,775	1
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	—	(150,802)	—
	—	—	173,973	1

出售終止營運業務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總代價三港元出售「耀駒」之全部權益。於出售日，「耀駒」之資產淨值為零港元。而出售該終止營運業務之淨現金流入相應為三港元。有關該出售之詳情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出售之資產淨值：		
出售時換算儲備變現	—	(60,626)
出售利潤	—	60,629
	—	3
實現方式：		
現金代價	—	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主要非現金交易

本年度本集團所訂立之財務租賃於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原初資本值為7,257,691港元(二零零六年：1,486,200港元)。

35.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本年內已付之最低經營租金：		
土地及樓宇	11,220,376	12,454,210
廠房及機器	1,924,781	332,992
	13,145,157	12,787,202

於結算日，本集團尚有不可撇銷之經營租賃中未來最少應付租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一年內	10,864,755	10,815,39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5,553,817	37,102,912
超過五年	42,600,383	50,547,368
	89,018,955	98,465,678

經營租賃之付款指本集團為若干寫字樓物業廠房及機器之應付租金。租約乃以平均2-10年期進行商討，而固定租金平均維持2-10年。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年內之物業租金收入扣除支出299,449港元(二零零六年：227,469港元)後為1,835,251港元(二零零六年：2,456,839港元)，餘下之物業若以持續出租，預期將會產生5.44%(二零零六年：7.7%)的租金收益。所持之物業尚有與承租人簽定合同之租期皆為未來一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經營租賃承擔(續)

本集團為出租人(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尚有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下的未來最少租賃收入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一年內	383,146	762,88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681,362
	383,146	2,444,244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及二零零六年結算日並無任何經營租賃承擔。

36. 其他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已簽約但未列入財務報告之資本支出： 投資項目	119,293,017	5,275,616
已授權但未簽約之資本支出	—	—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及二零零六年結算日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財務擔保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為使下列公司取得財務集團 信貸額而給予之擔保				
附屬公司	—	—	750,640,000	647,476,008
非集團公司	894,101	1,627,365	—	—
	894,101	1,627,365	750,640,000	647,476,008

按董事們的意見，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以上擔保之公平價值屬微不足道。

3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同時參與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下註冊的定額供款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成立的強制性供款計劃(強積金計劃)。此兩項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及由信託人管理。於強積金計劃成立之前的職業退休計劃成員之僱員，可給予選擇保留於職業退休計劃或轉移到強積金計劃。但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加入本集團的僱員，必須加入強積金計劃。

強積金計劃之成員，本集團以相關工資成本的百分之五向計劃供款，僱員亦按同一比率供款。

職業退休計劃則每月由僱員及集團，按僱員的基本工資供款比例由百分之五至七點五，按服務年資而訂。

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管理之國家資助公積金計劃之會員，此等附屬公司須以其工資成本的百分之十至十五向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之唯一承擔乃按此公積金計劃提供所需供款。

總供款已列支於綜合收入報表為5,026,801港元(二零零六年：9,239,338港元)，代表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應向這些計劃的供款。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771港元的供款(二零零六年：262,136港元)於呈報期間已到期仍未向這些計劃付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將下列資產作抵押，以取得給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款：

	帳面淨值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投資物業	—	13,500,000
樓宇	67,690,337	67,722,00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2,380,447	14,947,063
廠房及機器	10,647,847	22,148,126
銀行存款	33,820,056	31,963,316
	124,538,687	150,280,505

附註：銀行存款已作抵押以取得短期銀行借貸因此而列作流動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主要透過密切監察如下個別風險，專注於盡量減少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所受的潛在負面影響。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外匯交易風險，主要為人民幣（「人民幣」）及日元（「日元」）。該等風險乃因為附屬公司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此貨幣風險乃主要透過採購以相同貨幣列值之原材料管理。另外，部份已確認之資產及負債包括並非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為計量單位。

本集團之若干資產主要以美元（「美元」）為計量單位。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外匯風險可視作甚微。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增強／減弱10%，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該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分別較現時低／高3,97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85,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增強／減弱10%，權益將分別較現時低／高97,40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68,027,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日元匯率增強／減弱10%，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該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分別較現時高／低19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172,000港元）但不會對權益的其他部分有影響。

敏感性分析乃基於假設外匯匯率變化已於結算日發生，並已於該日運用於其時存在之各集團實體所受金融工具的匯率風險，同時假定其他變量（尤其是利率）維持不變。

上述變動代表管理層評估外匯匯率在截至下一個週年結算日期間之合理變動，並假設港元兌美元之聯繫匯率並未因美元兌其他貨幣之任何變動而有重大影響。上述之分析結果乃各集團實體之除稅後溢利及權益所受影響（按其相關之功能貨幣計算，並以結算日之匯率滙兌為港幣作呈列之用）之總額。二零零六年亦以同一基準作分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利率風險

除抵押存款(附註39)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26)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計息資產。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管理層並不預期利率轉變會對計息資產產生重大影響,故預期銀行存款利率變動不大。

本集團面臨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是來自本集團港元及人民幣借貸的最優惠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波動。

浮息借貸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定息借貸使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有關本集團借貸之詳情,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所承擔之利率風險。為控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將在有盈餘資金的情況下償還相應借款。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結算日浮息銀行借貸之利率風險釐定。對於浮息銀行借貸而言,此分析乃假設於結算日之未償還負債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而釐定。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港元借款利率提高/降低50點子而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度溢利將減少/增加港幣815,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545,000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支出的增加/減少。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人民幣借款利率提高/降低50點子而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度溢利將增加/減少港幣417,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42,000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支出的增加/減少。

以上敏感度分析之釐定乃假設利率變動於結算日發生,並已將該變動套用於當日就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率風險而釐定。以上之利率變動代表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週年結算日期間的潛在利率變動所進行的評估。二零零六年敏感度分析按照相同基準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a) 財務風險因素 (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原因是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於本集團之政策為僅以其盈餘資金投資於有關投資，有關風險可能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不會面對商品價格風險。

本公司就其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承受其他價格風險。因該等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未來發展存有多項不確定因素而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相關之價格敏感度不能可靠地釐定。

(iv)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本集團製訂本身之政策，以確保向擁有恰當信貸記錄之客戶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本集團亦就個別客戶訂立信貸額度，而超出額度之交易須要事先批核。擁有良好付款記錄之客戶可累積更多之信貸額度。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各金融資產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的餘額為未計所持抵押品之最高信貸風險值。因客戶借款引致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於附註24以數字披露。

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因交易對手是香港及中國信譽良好的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旗下個別營運中的實體，須各自負責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和籌借貸款以應付預期中的現金需求，惟倘借款超逾當局預定的若干水平，則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方可作實。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即期及預期中的流動資金需求，及其有否遵守借貸契諾，以確保旗下實體本身備有足夠的現金及向主要財務機構取得的已承諾資金額亦充足，藉以應付本身的長短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將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組別進行分類。列表中的金額乃合約非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港元	1至2年 港元	2至5年 港元	5年以上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26,446,916	—	—	—	726,446,91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48,703,065	—	—	—	48,703,065
融資租賃借款	6,083,788	4,083,446	4,111,402	—	14,278,636
銀行及其他借款	280,368,375	27,244,565	31,571,292	139,575	339,323,807
	1,061,602,144	31,328,011	35,682,694	139,575	1,128,752,424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61,596,438	—	—	—	761,596,43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4,349,684	—	—	—	34,349,684
融資租賃借款	5,126,623	4,203,698	2,562,897	—	11,893,218
銀行及其他借款	321,193,524	11,677,223	8,236,695	129,418	341,236,860
	1,122,266,269	15,880,921	10,799,592	129,418	1,149,076,2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資金風險管理

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之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集團利用總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借貸總值除以資本總值計算。借貸總值包括非流動負債及流動負債。資本總值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借貸總值及權益總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負債比率為：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流動負債	1,056,208,993	1,114,470,727
非流動負債	76,611,380	36,996,048
借貸總值	1,132,820,373	1,151,466,775
權益總值	1,128,519,421	955,957,867
資本總值	2,261,339,794	2,107,424,642
總負債比率	50%	55%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受外界施加的資本規定所規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與關連及有關人士進行之交易及結餘

本年度內，本集團與下列關連及有關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連同於結算日之結餘詳情如下：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			
電腦系統維護費用收入 (附註i)		183,600	183,600
管理費支出 (附註i)		2,814,075	2,892,880
於結算日本集團結欠之結餘 (附註ii)	25	636,827	5,429,714
於結算日結欠本集團之結餘 (附註ii)	24	117,551	46,140
由若干董事控制之公司：			
管理費支出 (附註i)		996,000	996,000
電腦系統維護費用收入 (附註i)		51,60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與關連及或有關人士進行之交易及結餘(續)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元	二零零六年 港元
少數股東：			
購貨(附註i)		—	42,104,098
租金支出(附註i)		—	308,702
於結算日本集團結欠之結餘(附註ii)	25	382,550	382,550
於結算日結欠本集團之結餘(附註ii)	24	944,312	1,024,920
聯營公司：			
銷貨(附註i)		13,264,261	—
加工費收入(附註i)		1,247,981	—
採購(附註i)		10,378,598	—
於結算日本集團結欠之結餘(附註ii)		48,703,065	34,349,684
於結算日結欠本集團之結餘(附註ii)		45,186,971	35,312,123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5,309,022	13,974,614

附註：

- (i) 該等交易的價格經董事參考與無關連第三者進行類似交易的價格後釐定。
- (ii)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年度與關連人士並無其他重大交易，或在年終時與彼等並無任何重大結餘。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地方	經營地方	已發行 及已繳足 普通股股本/ 註冊股本	已繳足普通股 股本註冊股本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附屬公司 持有 %	本集團應佔 %	
大同機械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控股公司
大同機械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32,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工業機械、設備及 工業用品之 貿易及控股
東莞大同機械有限公司 (附註二)	中國	中國	30,000,000港元	75.56	75.56	生產工業機械
東莞長城光學塑膠廠 有限公司(附註一)	中國	中國	16,126,800港元	100.00	100.00	生產顯微鏡、 放大鏡
東華機械有限公司 (附註二)	中國	中國	40,800,000人民幣	75.56	75.56	生產機械及貿易
東莞華大機械有限公司 (附註二)	中國	中國	55,920,000港元	75.56	75.56	生產機械及貿易
邦基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港元	100.00	52.00	線路板貿易
格蘭科技產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9,5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控股公司
長城(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9,9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控股公司
Jackson Equities Incorporated	英屬處女島	香港	2美元	100.00	100.00	控股公司
嘉美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4,979,444港元	100.00	100.00	貿易及控股
嘉美塑料制品(珠海) 有限公司(附註一)	中國	中國	16,800,000港元	100.00	100.00	生產塑膠製品
美高工業器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500,000港元	100.00	100.00	工業消耗品貿易
明新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3,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控股公司
明新實業(中國)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生產模具及塑膠 製品貿易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地方	經營地方	已發行 及已繳足 普通股股本/ 註冊股本	已繳足普通股 股本註冊股本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附屬公司 持有 %	本集團應佔 %	
深圳邦基線路板 有限公司(附註二)	中國	中國	140,000,000港元	100.00	52.00	生產線路板
華大機械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機械貿易
無錫格蘭機械集團 有限公司(附註一)	中國	中國	9,586,000美元	100.00	100.00	機械生產及貿易
無錫格蘭塑機制造 有限公司(附註二)	中國	中國	2,850,000美元	100.00	100.00	機械生產及貿易

附註：

- (一) 公司登記註冊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 (二) 公司登記註冊成立為中外合資企業

以上附屬公司乃基於董事會認為其對本年度業績有重要性影響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大部份而列表。董事會認為並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引致篇幅冗長。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於本年度內，各附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借貸股本。

43.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以21,460,000港元出售餘下之投資物業予獨立第三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及已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之準則、詮釋及修訂，該準則、詮釋及修訂於報告期內尚未生效：

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定額福利資產之限額、最低資本規定及其相互配合關係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

財務報表之呈列

借貸成本

營運分類

於報告期內，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上述新公佈之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目前未能確定採納後會否對集團之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帶來重大改變。

財政摘要

收入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393,628	1,665,687	1,650,729	2,022,632	2,093,377
除稅前溢利	52,167	65,482	80,300	100,160	147,626
稅項	13,379	8,934	7,198	11,544	9,934
本年溢利	38,788	56,548	73,102	88,616	137,692
少數股東權益	18,260	15,088	18,881	23,473	37,65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溢利	20,528	41,460	54,221	65,143	100,040

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691,715	1,812,175	1,876,786	2,107,424	2,261,339
總負債	889,430	991,994	1,011,574	1,151,466	1,132,820
權益總計	802,285	820,181	865,212	955,958	1,128,519
少數股東權益	170,482	157,559	139,917	164,314	201,679

REGISTERED OFFICE

8th Floor, Tai Tung Industrial Building
29-33 Tsing Yi Road

Tsing Yi Island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Tel : 2376-6188

Fax : 2375-9626/2433-0130

Website : www.cosmel.com

E-mail : cmel@cosmel.com

註冊辦事處

香港新界

青衣島青衣路 29-33 號

大同工業大廈 8 字樓

電話：2376-6188

傳真：2375-9626/2433-0130

網址：www.cosmel.com

電郵：cmel@cosmel.com